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2017 中期報告



目錄

3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7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13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17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40	第五節	重要事項
51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56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61	第八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66	第九節	財務報告

1.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半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2. 本報告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1人，實際參與表決董事11人。高雲龍先生授權委託葛海蛟先生、楊國平先生授權委託薛峰先生、殷連臣先生授權委託陳明堅先生、徐經長先生授權委託熊焰先生代為行使表決權。未有董事或監事對本報告提出異議。
3. 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中所披露的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未經審計，但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4. 公司負責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薛峰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何滿年聲明：保證半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5. 本報告涉及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6.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7.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8. 公司計劃不派發2017年上半年度現金紅利，不送紅股，不以公積金轉增資本。
9. 公司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本中期報告。在對本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本公司、光大證券	指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團	指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東
光大控股	指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5），是公司的第二大股東
光大資本	指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大期貨	指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證資管	指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證金控	指	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光證租賃	指	光大幸福國際租賃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子公司
光大易創	指	光大易創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雲付	指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發展	指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光證（國際）	指	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為光證金控的一家全資子公司
新鴻金融	指	新鴻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光證金控及新鴻基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其70%和30%股權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大成基金	指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聯營企業
報告期	指	2017年上半年度（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的監事會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中證金融公司	指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PB	指	主經紀商
OTC	指	場外交易
PPP	指	公私合作關係或公私合營模式
FICC	指	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期貨
QFII	指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IPO	指	首次公開發售
資產證券化、ABS	指	以特定資產組合或特定現金流作為支持，發行可交易證券的融資形式
融資融券	指	投資者向證券公司提供抵押物，借入資金買入證券（融資交易）或借入證券並出售（融券交易）的行為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維持擔保比例	指	融資融券客戶的擔保物總價值（包括現金及信用證券賬戶內的證券市值）與融資融券債務額（包括融資買入金額、融券賣出證券的最新市值及利息與費用之和）之比例
股票質押式回購	指	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證券質押，向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出方融入資金，並約定在未來返還資金、解除質押的交易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	指	符合條件的客戶以約定價格向託管其證券的證券公司賣出目標證券，並約定在未來某一日期由客戶按照另一約定價格從證券公司購回目標證券，證券公司根據與客戶簽署的協議將待購回期間目標證券產生的相關孳息返還給客戶的交易
股指期貨	指	以股票價格指數為標的物的金融期貨合約，即以股票市場的股價指數為交易標的物，由交易雙方訂立的、約定在未來某一特定時間按約定價格進行股價指數交易的一種標準化合約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關聯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上交所上市規則》中「關聯交易」的定義相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
關連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香港上市規則》中「關連交易」的定義相同
A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本報告中如未標註則默認為人民幣金額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本中期報告中，部份合計數與各加總數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可能略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造成的。

二、重大風險提示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重大風險事項。公司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可能面對的風險，敬請查閱本報告第四節「董事會報告」之「三、可能面對的風險」中相關陳述。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光大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A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SCN
公司H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薛峰
公司董事長、總裁	薛峰
董事會秘書	朱勤
公司秘書	魏偉峰
授權代表	薛峰、魏偉峰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單位：人民幣元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註冊資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淨資本	34,773,992,612.36	39,747,165,134.28

公司經營範圍

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業務；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業務資格

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代銷金融產品；股票期權做市；銀行間市場利率互換；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股票收益互換業務試點；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業務試點資格；私募基金綜合託管；股票質押回購式證券交易資格；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做市商；報價轉讓；代辦股份轉讓；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資質；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股票期權參與人；A股交易單元港股通業務交易資格；推薦掛牌、經紀、做市資格；全國銀行間拆借市場成員；短期融資券承銷；黃金自營和黃金租借；記賬式國債承銷團成員；中央國債登記結算公司甲類結算參與人；證券業務外匯經營許可證（外幣有價證券經紀業務、外幣有價證券承銷業務、受託外匯資產管理業務）；政策性銀行承銷商資格；自營業務開展股指期貨交易資格；自營業務開展股指國債期貨交易資格；轉融通業務試點；開戶代理機構資格；參與多邊淨額擔保結算；數字證書服務代理資格；代理證券質押登記；期權結算；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商資格等。

全資子公司光大期貨經紀業務許可證、金融期貨經紀業務資格、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全面結算會員資格、股指期貨IB業務資格、資產管理業務資格等；

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證券資產管理業務資格、受託管理保險資金資格等；

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直接投資業務資格等；

全資子公司光證金控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資格等；

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資格等。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朱勤
聯繫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電話	021-22169914
傳真	021-22169964
電子信箱	ebs@ebscn.com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0
公司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0
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24樓
公司網址	http://www.ebscn.com
電子信箱	ebs@ebs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選定的A股信息披露媒體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半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http://www.sse.com.cn
登載半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的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交所	光大證券	601788
H股	香港聯交所	光大證券	6178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六、公司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除非另外說明，否則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項目	2017年 1-6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6月 (人民幣千元)	本期比 上期的變動
經營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6,279,176	6,735,679	(6.78)%
所得稅前利潤	1,637,366	1,913,020	(14.4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237,488	1,514,708	(18.3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27,562	13,986,533	(89.08)%
	(人民幣元/股)	(人民幣元/股)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9	(30.77)%
稀釋每股收益	0.27	0.39	(30.77)%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60	3.80	減少 1.2個百分點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項目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本期末比 上期末的變動
規模指標			
資產總額	194,856,133	177,637,259	9.69%
負債總額	145,585,418	129,000,595	12.8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1,644,368	55,343,327	(6.68)%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47,847,437	47,195,712	1.38%
所有者權益總額	49,270,715	48,636,664	1.30%
總股本(千股)	4,610,788	4,610,788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10.38	10.24	1.34%
資產負債率(%) ^(註)	65.60%	60.23%	增加 5.37個百分點

註： 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 (資產總額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公司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2017年1月至6月及2016年1月至6月淨利潤和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無差異。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二)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核心淨資本	34,773,993	34,747,165
附屬淨資本	-	5,000,000
淨資本	34,773,993	39,747,165
淨資產	47,377,150	46,660,184
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12,287,483	11,271,019
表內外資產總額	117,196,014	107,216,497
風險覆蓋率(%)	283.00	352.65
資本槓桿率(%)	32.16	35.14
流動性覆蓋率(%)	265.29	235.85
淨穩定資金率(%)	142.48	152.59
淨資本／淨資產(%)	73.40	85.18
淨資本／負債(%)	53.63	74.25
淨資產／負債(%)	73.06	87.16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27.01	28.36
自營固定收益類證券／淨資本(%)	104.15	53.53

以上相關數據，乃基於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中國會計準則，且為母公司口徑。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一、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一) 公司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

經紀和財富管理：公司向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和投資顧問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代客戶持有現金賺取利息收入，及代銷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的金融產品賺取手續費。

信用業務：公司從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約定式購回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賺取利息收入，並從光證租賃的融資租賃業務中賺取收入。

機構證券業務：公司從向公司及其他機構客戶提供承銷、財務顧問、投資研究及主經紀商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並從自營交易及做市服務賺取投資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管理：公司向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和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並從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獲得投資收入。

海外業務：公司通過海外業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

(二) 報告期內行業情況說明

2017年上半年，世界經濟持續改善，發達經濟總體延續復蘇態勢，國際金融市場相對穩定，但依然面臨不少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國內經濟保持了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三去一降一補」紮實推進，政策成效持續顯現，GDP同比增長6.9%，經濟增長、就業、物價、國際收支等主要指標好於預期，經濟發展的穩定性、協調性和可持續性增強。

行業監管方面，將防控金融風險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深入推進依法監管、從嚴監管、全面監管。以堅守主業為前提、以控制風險為底線的政策導向更加明確，推動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是現階段監管工作的出發點和立足點。2017年上半年，中國證監會適當性新規、再融資新規、減持新規，中國銀監會整治「三套利」（監管套利、空轉套利、關聯套利）、「四不當」（不當創新、不當交易、不當激勵、不當收費）新規等重磅政策陸續出台，引導行業健康發展。

受去槓桿及避險情況提升的影響，二級市場整體交投清淡，投資者活躍度較低，但部份指數表現出穩定積極變化。截至2017年6月末，上證綜指較年初上漲2.86%，滬深300指數較年初上漲10.78%，中債綜合全價指數較年初下跌2.11%。2017年上半年，市場日均股基單邊成交額人民幣4,733億元，同比下降18%，市場兩融餘額人民幣8,799億元，較去年底下降6%。2017年上半年，市場IPO發行節奏明顯加快，股權融資總額人民幣8,086.97億元，同比減少11.94%，其中IPO家數及募資額雙升，同比增長311.48%和342.80%；受債券市場監管趨嚴、流動性趨緊及利率上行的影響，債券市場大幅萎縮，92家券商累計承銷債券人民幣1.59萬億元，同比下滑34.02%，其中公司債發行總額為人民幣4,107.14億元，同比下滑71.48%。

二、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公司的主要資產包含：貨幣資金、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長期股權投資。報告期主要資產的變化情況詳見第四節「董事會報告」之「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4、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其中：境外資產人民幣25,911,634,700元，佔集團總資產的比例為13.30%。

境外資產由對香港子公司光證金控的投資形成，詳見第四節「董事會報告」之「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一)主營業務分析－7)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 作為光大集團的核心金融服務平台，受益於光大集團的協同效應和品牌優勢

公司控股股東光大集團是由國務院出資成立，由財政部及匯金直接控股的特大型以金融業為主的企業集團，是中國最具認可度和影響力的特大型企業集團之一，也是2015年及2016年世界500強企業。借助光大集團的品牌優勢、廣闊的平台和豐富的資源，公司與光大集團下屬子公司展開了豐富的協同合作，實現了顯著的協同效應。

(二) 卓越的核心業務平台，實現各業務條線間的高度協同

作為擁有全業務牌照的綜合金融服務商，公司得以提供一系列金融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公司的各業務條線，包括經紀和財富管理、信用業務、機構證券服務、投資管理及海外業務，均衡發展、高度協同，為公司帶來了較為均衡、穩定的收入來源。

(三) 領先的境內外一體化金融服務平台

擴展海外業務是公司重要的戰略方向之一。繼2011年收購光證（國際）51%的股權後，公司於2015年收購了新鴻基金集團70%的股權，並於2016年收購了光證（國際）餘下49%的股權。隨着人民幣納入特別提款權儲備貨幣籃子、離岸人民幣市場的發展、一路一帶及「走出去」戰略，境內外市場連接會更加緊密，金融互動將更加頻繁，公司將充分利用跨境平台抓住未來的發展機遇。報告期內，公司收購英國機構經紀及研究公司北方藍橡(NSBO)，正式登陸歐洲市場，為未來延伸海外佈局，拓展國際銷售和交易網絡、擴大全球客戶基礎邁出重要一步。

(四) 強大的創新能力令公司始終保持行業創新先驅地位

作為全國首批三家創新試點證券公司之一，公司不斷進行商業模式創新，是國內率先成立融資租賃公司及與互聯網企業合資成立互聯網金融平台的證券公司，擁有互聯網綜合金融服務平台「富尊」、證券交易平台「金陽光」以及光大易創「立馬理財」等業務平台，努力為客戶提供更為多元化的金融服務。

(五) 審慎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風險控制規劃，通過將風險規劃納入公司戰略、集中建設風險數據、完善風險管理政策、工具與系統及對於子公司的全覆蓋，形成了強大的風險防禦體系，是最早推行全面風險管理戰略的券商之一。

(六) 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高素質、穩定的員工隊伍

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在證券及金融行業擁有平均20年以上的管理經驗，同時還有豐富的監管機構從業背景，對國情及證券和金融行業有深刻理解，能夠準確把握市場形勢。同時，公司具備有效的人才機制，擁有一支高素質且穩定的員工隊伍。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面對來自監管和市場的多重壓力，公司科學研判行業現狀，遵循「穩中求進」的總基調，圍繞「補短板、破瓶頸、催優勢、固根基」的主線，堅持戰略定力，主動適應應變，在「穩」的前提下尋找「進」的機會，全力以赴推進各項工作穩健開展，推動各業務板塊均衡發展。總體來看，公司上半年工作較好地體現了一個「穩」字，主要業務穩中向好，運營管理穩中求進，合規風控穩守底線。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62.8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12.4億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948.6億元，所有者權益總額為人民幣492.7億元。

(一) 主營業務分析

表一 主營業務分部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經紀和財富管理	1,630,109	26%	1,073,983	23%	2,102,046	31%	1,250,437	26%
信用業務	1,563,469	25%	845,743	18%	1,482,520	22%	813,483	17%
機構證券業務	894,535	14%	512,581	11%	906,560	13%	494,598	10%
投資管理	942,307	15%	707,473	15%	1,120,113	17%	671,400	14%
海外業務	701,350	11%	728,585	16%	496,791	7%	593,249	12%

公司主營業務包括經紀和財富管理、信用業務、機構證券業務、投資管理、海外業務和其他業務。

1) 經紀和財富管理

經紀和財富管理包含證券經紀業務、財富管理業務和期貨經紀業務。

證券經紀業務

2017年上半年，面對較為嚴峻的市場環境，公司開展了大量有針對性的工作，齊心協力開發新客戶、引流新資產、挖掘新收益。客戶方面，高度聚焦新增客戶，以系列營銷活動為抓手，推進分支機構深耕區域市場、深挖渠道資源，形成了線下與線上開戶齊頭並進的新局面。2017年上半年，公司新開戶數同比增長171%。資產方面，以減少存量流失和加強高淨值客戶引入為策略，處理好客戶「規模與結構」的關係。2017年上半年，公司股基交易量為人民幣2.69萬億元，市場份額2.38%，行業排名第13位，剔除貨幣基金交易量後行業排名第11位。業務模式方面，加快向財富管理轉型，幫助投資者科學配置資產，進一步加大代銷金融產品力度，銷售額同比增長63%。分支機構方面，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擁有境內分公司13家、營業部203家，並於2017年5月獲得上海證監局關於核准設立19家證券營業部的批覆，新設營業部的籌備工作有序推進。

與此同時，公司始終認為保護並服務好投資者是業務發展的內生需求。2017年上半年，為全面落實投資者適當性管理新規，公司成立了客戶管理委員會統籌協調各項工作，適當性管理系統已實現平穩上線運行。公司以此為契機，完善了投資者適當性管理體系和客戶服務體系，並通過培訓和檢查的方式督導分支機構將制度和流程執行到位。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財富管理業務

全力打造「以量化為手段、以大類資產配置為核心」財富管理模式：一是自上而下，以經濟周期研究為中心構建各類資產配置模型；二是以金融工程手段，通過量化方式進行FOF的資產配置、底層資產甄選等工作；三是自主開發業績歸因和風險管理系統，利用大數據、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手段提升資產配置的穩定性、連續性；四是組建專業量化團隊，開發多款高質量FOF底層量化資產，打造以量化為特點的財富管理業務。五是進一步完善富尊會俱樂部、家族辦公室服務體系，為高淨值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

期貨經紀業務

2017年上半年，面對期貨市場交投清淡的環境，公司期貨業務堅持創新轉型「穩起步」，經營狀況基本保持穩定，日均保證金人民幣119億元，市場份額2.13%。市場份額呈現穩步上升局面，截至2017年6月末，光大期貨在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的交易額份額均超過3%，位居市場前列；上證50ETF股票期權交易的市場份額達到6.4%，位居全市場第3位，期貨公司第1位。

與此同時，公司不斷探索轉型業務，完成兩單「期貨+保險」創新業務。此外，光大期貨在中國期貨業協會公佈的2016-2017期貨公司扶貧工作情況考評結果中，排名第8位。

2017年上半年，經紀和財富管理板塊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3億元，佔比26%。

2) 信用業務

信用業務包括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及融資租賃業務。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信用業務做好逆週期管理，聚焦機構客戶和戰略客戶，進一步加強與銀行和資管的合作，持續擴大股票質押規模；深挖高淨值客戶，加大融券業務推廣力度，推動融資融券業務發展。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約人民幣269億元，同比增長1.56%，市場份額為3.06%，市場排名第11位，其中融券餘額約人民幣6.5億元，市場份額15.30%，穩居行業第1位；公司股票質押餘額約人民幣396億元，同比增長74%，市場份額2.62%，市場排名第12位，較上年提升了3位。

融資租賃業務

面對實體經濟下行、監管日趨嚴格、風險加速釋放等外部環境因素，光證租賃立足證券特色，堅持走專業化經營道路。通過逐步拓寬融資渠道、對外定點佈局子公司、踐行通航戰略等多項舉措並行，夯實內部管理，推動經營業績穩步增長。2017年上半年新增9個項目投放，總投放金額約人民幣16億元，存量項目資產覆蓋通用航空、新能源、大健康、港口、公用設施等領域。截至2017年6月末，累計完成近人民幣76億元項目投放，累計租金回收達人民幣27億元。

2017年上半年，信用業務板塊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5.6億元，佔比25%。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3) 機構證券業務

機構證券業務包含投資銀行、銷售交易、私募業務、投資研究和證券自營業務。

投資銀行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通過多種方式着力加大項目儲備。一是加強綜合金融服務，積極參與對央企、國企及其他大型客戶的競標及服務，客戶承攬、服務能力逐步提升；二是投行系統與分公司聯手深耕地域，極大地提升了投行業務承攬及客戶服務效率；三是發揮光大集團協同優勢挖掘業務機會，與光大集團下屬子公司攜手展開綜合營銷活動，針對核心上市公司客戶進行聯合走訪。截至2017年6月末，在中國證監會審核的IPO項目儲備18單，行業排名第8位，併購項目儲備3單，行業排名第13位，具備了一定的儲備優勢，下一步將加大項目轉化速度。2017年上半年，股權項目共完成A股主承銷項目2單，聯席主承銷可轉債項目1單，重大資產重組項目1單。

面對債券承銷市場的大幅下滑，公司主動調整業務重心，債券承銷規模和排名實現逆勢上升。2017年上半年，公司共完成債券項目85單，承銷金額人民幣799.72億元，市場份額佔4.93%，同比提升1.75個百分點，行業排名第6位，其中非政策性金融債承銷規模行業排名第2位，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行業排名第4位。同時，公司持續加大創新力度，完成公司首單非銀行類不良資產證券化產品、首單可交換公司債券，獲批首單綠色熊貓債。

公司全力打造新三板全產業鏈服務模式，強化業務整體協同，加強對重點戰略客戶的綜合服務。2017年上半年，公司新三板共新增掛牌33家，行業排名第13位，新增發行規模近人民幣17億元，行業排名第10位；新三板做市質量持續提高，儲備池效用顯現，公司為183家公司提供做市報價服務，其中11家公司的IPO申請已獲中國證監會受理，47家公司已公告輔導備案。

銷售交易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銷售交易業務一方面整合內部資源，積極探尋業務發展突破點和新業務模式；另一方面加強營銷力度，全力挖掘公募基金、金融同業和戰略客戶，提升服務水平。公司席位佣金淨收入市場份額從3.33%增加到3.81%；機構業務交易量從2.9%增加到3.32%。

私募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完成了私募業務條線的組織架構調整和資源整合，成立私募業務部，並在北京、上海、廣州、深圳設立四家PB中心，進一步推動私募業務的全業務鏈發展，搭建一站式服務體系。對外大力拓展渠道開發，致力於區域重點客戶的拓展和維護，為小微私募提供孵化服務，在銷售端加大對私募產品的代銷推動力度，為目標私募客戶提供高質量、個性化的私募投研服務。截至2017年6月末，公司合作私募機構達到462家，較年初增長36%。此外，公司榮獲由國際金融報社（網）頒發的「2017年PB業務先鋒券商」稱號。

投資研究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堅持客觀、獨立、嚴謹的研究宗旨，植根中國、放眼世界，不斷完善研究的覆蓋和服務體系，為海內外客戶提供專業和最具前瞻性的投資分析，圍繞「提升投研實力，增強市場影響力」的發力點，不斷強化團隊建設，完善培訓體系，持續提升研究能力和對內支持力度。截至2017年6月末，共發佈研究報告1,200餘篇，為客戶提供路演服務1,600餘次，舉辦「2017年春季策略會」、「2017年中期策略會」等大型投資者會議3場，吸引數百家機構投資者、A股及港股上市公司參加；研究跟踪A股上市公司320家、海外上市公司70家，涵蓋宏觀、海外市場、紡織服裝、石化、化工、公用事業、環保、建材、零售、中小盤等領域。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證券自營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加強市場研判，優化投資結構，收益率超越指數。權益類投資業務在控制風險敞口的同時調整持倉結構，並積極挖掘可投資的價值品種；固收類投資業務規模明顯上升，嚴控信用風險，靈活運用國債期貨、IRS（利率互換）、債券借貸等工具主動尋找套利機會。同時，公司繼續發揮以FICC大類資產為核心的綜合金融服務優勢，積極面向機構開展收益互換、場外期權、浮動收益產品、掛鈎股票和股指的收益憑證等業務，首筆大宗商品套利交易和首單大宗商品場外期權業務成功落地，投資顧問業務規模穩步增長。此外，公司取得銀行間黃金詢價資質，獲批成為交易中心外幣拆借會員。

2017年上半年，機構證券業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8.9億元，佔比14%。

4) 投資管理

投資管理包含資產管理、基金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2017年上半年，在「去通道、降槓桿、防風險」的市場背景下，光證資管深化落實「合規風控全業務鏈覆蓋」的經營理念，秉持價值投資理念，主動調整架構，加強自身投研能力建設，圍繞客戶實際需求，整合優勢資源，探索定制化、綜合化金融服務。截至2017年6月末，光證資管受託管理資產總規模人民幣2,781億元，較年初增長3.15%；其中主動管理規模人民幣1,251億元，較年初增長9.54%。投資業績獲市場認可，5次斬獲「中國財富管理機構君鼎獎」，連續8年蟬聯「中國私募基金評選長期投資獎」。

基金管理業務

2017年上半年，公司積極應對市場變化，主動調整產品結構，加大營銷力度。光大保德信堅持新基金首發，管理規模穩步提升，且規模增長率優於同業。報告期內，光大保德信累計發行公募基金產品7隻，專戶產品18隻。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募、專戶合計資產管理規模近人民幣936億元。公募基金規模人民幣662億元，市場份額0.66%，行業排名第37位，較去年底上升5位。

私募股權投資業務

面對監管政策的變化，光大資本堅持私募投資基金子公司的發展定位，着力提升資金募集能力和基金管理能力，穩步推動重點基金落地，加強投後管理，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建設。2017年上半年，光大資本共下設18家全資及控股基金管理子公司，各基金管理公司共設立各類投資基金44支，認繳規模達人民幣685億元，實繳規模約人民幣309億元，基金共投資項目71個，投資金額共計約人民幣279億元。此外，積極探索創新業務模式，協同光證（國際）聯合發起跨境併購人民幣／外幣平行基金。

另類投資業務

面對監管政策的變化，光大富尊堅持合規穩健發展，堅持差異化經營。量化投資逐步完成由資管業務向自營業務的轉型，打造成為特色鮮明的自營投資子公司；股權投資積極配合國家發展戰略，重點關注國內及「一帶一路」國家的優質成長性企業，樹立市場影響力；與上海文化產權交易所合作的陶瓷藝術品項目合作初見成效，參與了7款藝術品二級市場的投資，鞏固了藝術品投資領域的收益。

2017年上半年，投資管理業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9.4億元，佔比15%。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5) 海外業務

公司繼續堅持境內外一體化的發展方向，不斷完善跨境業務管理框架，健全體系化、常態化、扁平化的跨境協同工作機制。2017年上半年，光證（國際）與新鴻基金加速整合，基礎業務取得顯著進步。經紀業務排名大幅上升；財富管理業務重點圍繞機構客戶和高淨值客戶，深入挖掘市場資源；投資銀行業務市場份額逐步擴大，完成4個IPO、6個美元債券和5個配售項目，IPO承銷排名市場第9位；重大項目取得重要進展，「一帶一路」基金正式成立，踐行國家戰略提速升級；公司收購英國機構經紀及研究公司北方藍橡(NSBO)，正式登陸歐洲市場，為未來延伸海外佈局、拓展國際銷售和交易網絡、擴大全球客戶基礎邁出重要一步。

2017年上半年，海外業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7億元，佔比11%。

6) 其他業務

互聯網金融業務

公司進一步加大在金融科技上的投入，加強互聯網金融生態圈的建設。互聯網金融部以大數據分析為基礎，以人工智能為抓手，以社區為應用場景，推動互聯網平台建設，着力打造金融科技服務體系，提升主動服務能力和線上服務水平，大力開發獲客渠道，先後與多家大型互聯網企業達成合作。子公司光大易創旗下「立馬理財」平台廣獲市場認可，2017年上半年業務規模大幅提升，榮獲和訊網第十四屆財經風雲榜「年度用戶喜愛的互金平台」的殊榮，獲評2017年中國金融風雲榜「中國金融行業領軍平台」，躋身《金融時報》互聯網財富管理榜十強。

PPP業務

PPP業務再獲實質性進展，光大紅河水務基金、光大汕頭比亞迪雲軌投資基金順利落地雲南、廣東。陝西省鐵路建設基金等重點項目穩步推進。2017年6月12日，行業首家專注於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相關領域的專業公司—光大發展正式成立，PPP項目將納入統一平台專業化管理，致力於成為整合社會資本的平台、自有資金運營的平台和深耕區域經濟發展的平台。

7)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1、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4月8日，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銷售。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期貨擁有28家營業部和1家全資子公司，總資產人民幣120.39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9.2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8,910萬元。

- 2、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4月25日取得經營許可證，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證資管總資產人民幣16.97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2.72億元，淨利潤人民幣7,930萬元。

- 3、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7日，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股權投資，債權投資，設立直投基金，提供財務顧問服務。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資本總資產人民幣72.66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8.16億元，淨利潤人民幣-659萬元。

- 4、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9月26日，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金融產品投資、投資諮詢等。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富尊總資產人民幣31.69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0.57億元，淨利潤人民幣552萬元。

- 5、 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10年11月19日，為公司全資子公司，實繳資本27.65億港元。業務性質為金融服務。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證金控總資產折合人民幣259.12億元，淨資產折合人民幣4,472萬元，淨利潤折合人民幣-1,695萬元。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 6、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6月，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管理，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項目投資，投資諮詢。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發展總資產人民幣5億元，淨資產人民幣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2萬元。

- 7、 光大幸福國際租賃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10月，註冊資本人民幣10億元，公司通過光大資本、光證金控持有85%股權。經營範圍為：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等。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證租賃總資產人民幣52.05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1.63億元，淨利潤人民幣3,262萬元。

- 8、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4月22日，註冊資本人民幣1.6億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公司持有55%股權。經營範圍為：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保德信基金擁有1家子公司和2家分公司，總資產人民幣9.10億元，淨資產人民幣7.68億元，淨利潤人民幣7,788萬元。

- 9、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4月，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公司持有40%股權。經營範圍為：金融數據處理與分析、實業投資、資產管理等。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雲付總資產人民幣31.49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12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076萬元。

- 10、 光大易創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9月，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公司持有40%股權。經營範圍為：金融數據處理、實業投資、資產管理等。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光大易創總資產人民幣1.98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03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11萬元。

- 1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1999年4月12日，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公司持有25%股權。經營範圍為：發起設立基金；基金管理等。

截至2017年6月30日，大成基金總資產人民幣28.08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0.1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09億元。

(二) 綜合損益表主要項目情況

表一 主要收入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減情況	
	金額	結構	金額	結構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82,945	43%	3,523,640	52%	(840,695)	(24)%
利息收入	2,451,966	39%	2,570,972	38%	(119,006)	(5)%
投資收益淨額	820,525	13%	379,419	6%	441,106	11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3,740	5%	261,648	4%	62,092	24%
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	6,279,176		6,735,679		(456,503)	(7)%

2017年上半年，公司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人民幣62.8億元，同比減少7%。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26.8億元，同比減少24%，主要由於受2017年上半年證券市場低迷的影響，公司股基交易量同比下降，導致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利息收入人民幣24.5億元，同比減少5%，主要由於投資於金融機構存款減少；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8.2億元，同比增加116%，主要由於投資金融資產收益增加；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3.2億元，同比增加24%，主要由於財政扶持及代理收入增加。

表二 主要支出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	2016年	增減情況	
	1-6月	1-6月	金額	比例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591,379	596,647	(5,268)	(1)%
利息支出	1,763,399	1,889,295	(125,896)	(7)%
僱員成本	1,463,219	1,335,560	127,659	10%
折舊和攤銷費用	200,424	194,058	6,366	3%
稅金及附加	29,705	182,631	(152,926)	(84)%
資產減值準備	4,314	19,169	(14,855)	(77)%
其他支出	638,845	625,558	13,287	2%
合計	4,691,285	4,842,918	(151,633)	(3)%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2017年上半年，支出總額人民幣46.9億元，同比減少3%。其中，佣金及手續費支出人民幣5.9億元，同比減少1%，主要由於經紀業務股基交易量下降，與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同向減少被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支出增加所部分抵銷。利息支出人民幣17.6億元，同比減少7%，主要由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及其他結構性實體持有人規模減少所致；僱員成本人民幣14.6億元，同比增加10%，主要由人員增加所致；稅金及附加人民幣0.3億元，同比減少84%，主要由於2016年5月起執行「營業稅改徵增值稅」，不再繳納營業稅；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3百萬元，同比減少77%，主要由壞賬損失減少所致。

3、現金流

2017年上半年，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人民幣41億元，其中：

- (1)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3億元，主要是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03億元，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65.6億元及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人民幣37億元所部分抵銷。
- (2)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1.4億元，主要是由於投資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103.9億元，被應收款項投資及其他投資款項收回人民幣45億元所部分抵銷。
- (3) 來自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7.1億元，主要是本期公司發行長期債券、短期債務工具及銀行借款人民幣250.8億元，被償還部分債務工具產生現金淨流出人民幣163.3億元所抵銷。

4、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32,095,499		29,762,089		2,333,410	7.84%
物業及設備	843,534	0.43%	860,227	0.48%	(16,693)	(1.94)%
商譽	1,462,236	0.75%	1,506,746	0.85%	(44,510)	(2.95)%
其他無形資產	655,186	0.34%	761,860	0.43%	(106,674)	(14.00)%
聯營合營公司權益	1,760,124	0.90%	1,737,404	0.98%	22,720	1.31%
持有至到期投資	392,781	0.20%	159,340	0.09%	233,441	146.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14,162	5.86%	10,409,409	5.86%	1,004,753	9.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603,654	2.88%	4,208,468	2.37%	1,395,186	33.15%
存出保證金	4,931,080	2.53%	5,784,187	3.26%	(853,107)	(14.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762	0.12%	509,005	0.29%	(268,243)	(52.70)%
應收融資租賃款	3,052,990	1.57%	2,740,139	1.54%	312,851	11.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8,990	0.89%	1,085,304	0.61%	653,686	60.23%
流動資產	162,760,634		147,875,170		14,885,464	10.07%
應收賬款	2,515,458	1.29%	2,484,480	1.40%	30,978	1.25%
應收融資租賃款	1,942,441	1.00%	1,318,855	0.74%	623,586	47.2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547,369	1.31%	2,196,624	1.24%	350,745	15.97%
應收融出資金	33,868,155	17.38%	37,427,744	21.07%	(3,559,589)	(9.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84,972	8.77%	7,285,465	4.10%	9,799,507	134.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543,687	5.41%	5,377,987	3.03%	5,165,700	96.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469,703	16.66%	24,650,113	13.88%	7,819,590	31.72%
衍生金融資產	58,757	0.03%	97,317	0.05%	(38,560)	(39.62)%
結算備付金	177,891	0.09%	150,433	0.08%	27,458	18.25%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8,830,643	25.06%	51,573,237	29.03%	(2,742,594)	(5.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21,558	6.53%	15,312,915	8.62%	(2,591,357)	(16.92)%
資產總額	194,856,133		177,637,259		17,218,874	9.69%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負債	116,293,062		106,767,949		9,525,113	8.92%
貸款及借款	7,607,355	5.23%	7,345,161	5.69%	262,194	3.57%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5,054,850	3.47%	5,929,702	4.60%	(874,852)	(14.75)%
拆入資金	3,193,700	2.19%	9,107,560	7.06%	(5,913,860)	(64.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8,665	0.75%	596,900	0.46%	491,765	82.39%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51,644,368	35.47%	55,343,327	42.90%	(3,698,959)	(6.68)%
應付職工薪酬	1,468,387	1.01%	2,268,881	1.76%	(800,494)	(35.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65,710	8.29%	5,482,436	4.25%	6,583,274	120.08%
即期稅項負債	299,855	0.21%	603,214	0.47%	(303,359)	(50.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815,348	12.92%	8,516,901	6.60%	10,298,447	120.92%
衍生金融負債	65,618	0.05%	81,623	0.06%	(16,005)	(19.61)%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4,989,206	10.30%	11,492,244	8.91%	3,496,962	30.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563,071		70,869,310		7,693,761	10.86%
非流動負債	29,292,356		22,232,646		7,059,710	31.75%
貸款及借款	3,487,071	2.40%	2,646,456	2.05%	840,615	31.76%
長期債券	23,373,560	16.05%	17,134,486	13.28%	6,239,074	36.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7,479	0.16%	269,961	0.21%	(42,482)	(15.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04,246	1.51%	2,181,743	1.69%	22,503	1.03%
負債總額	145,585,418		129,000,595		16,584,823	12.86%
淨資產	49,270,715		48,636,664		634,051	1.30%

除在本報告中披露的負債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務、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非流動資產人民幣321億元，較年初增加8%，主要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流動資產人民幣1,628億元，較年初增加10%，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增加所致。

流動負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流動負債人民幣1,163億元，較年初增加9%，主要由於將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規模增加，被拆入資金及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所部份抵銷。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非流動負債人民幣293億元，較年初增加32%，主要由於公司發行長期債券所致。

借款和債券融資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貸款及借款	11,094,426	9,991,617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5,054,850	5,929,702
長期債券	38,362,766	28,626,730
合計	54,512,042	44,548,049

有關借款、債券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39、46。

2017年6月30日，公司資產負債率65.60%，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及債務金額為人民幣277億元，公司扣除上述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351億元。因此，公司面臨的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三) 投資狀況分析

1、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人民幣17.60億元，較期初增加人民幣0.23億元，增幅1.32%。

單位：人民幣萬元

被投資單位	年初餘額	本期 增減變動	期末餘額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壹號產業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50,567.74	1,171.72	51,739.46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904.57	260.39	50,164.95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8,054.79	427.89	8,482.68
光大易創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3.17	44.46	4,137.63
其他	61,120.13	367.52	61,487.67
合計	173,740.40	2,271.98	176,012.39

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股權投資。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非股權投資。

(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會計科目	投資成本／ 名義金額	期末賬面餘額	報告期投資收益	報告期公允 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 產	32,366,698,485.62	32,469,703,311.87	410,856,318.09	57,221,790.02
衍生金融工具	59,472,090,319.63	(6,861,506.46)	(39,325,810.08)	(21,737,422.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7,709,135,727.34	28,499,133,933.40	413,745,886.94	412,062,952.68

(四)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報告期內無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五)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合併了20個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伙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伙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伙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份資產管理計劃及部份合伙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17年6月30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為人民幣131億元。

(六)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16年8月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共計704,088,800股，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淨額為折合人民幣7,380,333,967.67元。公司承諾募集資金全部用於H股招股說明書中資金用途列示的內容，即：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境外業務運營以及境內外平台的非內生性擴張、發展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證券業務、營運資金以及後台系統搭建等。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境內儲備項目較多，資金需求量大。為提高募集資金使用效率，公司加大了資本中介業務的拓展力度，使得投資者利益最大化。經公司四屆三十次董事會及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H股部份募集資金用途的議案》，同意變更H股募集資金用途的比例如下：

募集資金用途	變更前	變更後
進一步發展貫穿本公司全業務條線的資本中介業務，以滿足客戶的投融資需求	約35%	約59%
本公司現有境外業務的運營以及境內外平台的非內生性擴張	約35%	約11%
發展本公司的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證券服務業務	約20%	約20%
營運資金、後台系統的搭建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約10%	約10%

截至2017年6月30日，H股募集資金已使用人民幣4,995,731,100元，情況如下：人民幣2,857,601,100元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人民幣868,130,000元用於境外業務擴張，人民幣510,000,000元用於發展財富管理及機構證券服務業務，人民幣760,000,000元用於營運資金、後台系統搭建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公司發行的各期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見第八節「公司債券相關情況」之「三、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三、可能面對的風險

(1) 市場風險

公司面臨的市場風險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於市場價格變化或波動而引起未來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權益類及其他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等。

針對市場風險，公司遵循主動管理和量化導向的原則，根據公司風險偏好設定公司市場風險容忍度、業務風險限額等分級授權的風險限額體系。公司董事會確定自營業務年度規模、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公司管理層下設委員會將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進行分解，並審批具體業務限額，包括淨敞口、投資集中度、基點價值等。公司自營部門通過組合投資、逐日盯市、對沖緩釋等手段進行風險控制；採用的風險對沖工具包括股指期貨、國債期價和利率互換等；風險管理部對公司各項風險限額每日進行獨立監控，當發現有接近或突破風險限額的情況時會及時向公司經營管理層與相關業務部門發送預警和風險提示，業務部門相應提出分析報告和應對措施。公司建立了壓力測試機制，分析持倉頭寸在壓力情景衝擊下的可能損失狀況。壓力測試是公司市場風險管理中的重要組成部份，通過壓力測試顯示本公司在壓力情景下的可能損失，為管理層經營決策提供依據。

隨着公司海外擴張及業務拓展，公司可能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公司將視實際情況通過一系列措施對沖，緩釋匯率風險，以支持公司海外擴張及境外業務的發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的風險，主要來源於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債券投資發行人或場外衍生品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以及融資融券等信用業務客戶未按照協議約定足額償還負債風險。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針對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業務，根據監管要求均以保證金結算方式進行，信用風險敞口很小。針對債券投資，公司建立投資集中度限額、債項投資評級下限、密切跟踪債券發行人經營情況和資信水平等措施，控制信用風險敞口；針對信用業務，公司通過對客戶進行風險教育、徵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建立嚴格的擔保物範圍及折算率、保證金比例、履約擔保比例的標準等多種手段，對其信用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針對場外衍生品業務，公司對交易對手進行盡職調查、資信評級及規模控制，通過每日盯市、追保、處置擔保品等手段來控制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敞口。

(3) 操作風險

公司面臨的操作風險是指由內部流程不完善、人員、信息技術系統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公司建立了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操作風險治理結構，強化了操作風險管理各道防線的職責。公司持續加強業務流程管理和信息技術系統建設，強化問責，減少操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公司推動了操作風險管理工具的建設和運用，完善了操作風險事件報告和損失數據收集機制，進一步提升了操作風險管理能力。公司充分重視創新產品、創新業務操作風險的識別與控制，規範業務操作規程，確保公司總體操作風險可控、可承受。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公司以謹慎防範流動性風險為目標，制定了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結構，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與監控預警機制，建立了良好的流動性風險應急與資本補足機制，同時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和融資方式，持續建立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

公司授權計劃財務部負責整體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統籌公司資金來源與融資管理，協調安排公司資金需求，開展現金流管理；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流動性風險與限額執行的監測。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拓展並持續優化籌融資渠道，合理安排資金需求，根據市場變動及時調整流動性風險限額指標；公司完成了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的建設，進一步完善流動性計量與管理手段。公司整體流動性風險可控可承受。

(5) 信息技術風險

公司證券交易等主要業務均高度依賴信息技術系統實時處理，並在電子設備上存儲大量的交易業務和經營活動數據，信息技術與業務開展的深度融合，已成為公司各項業務正常開展的關鍵要素。證券交易系統涉及環節眾多，並具有較高的連續性保障要求，可能會面臨軟硬件故障、通訊線路故障等不可預料事件帶來的信息系統風險隱患，影響公司的聲譽和服務質量，甚至會帶來經濟損失和法律糾紛。

報告期內，公司不斷加大資源投入進行基礎設施改造、設備更新及其他技術系統升級，進一步加強同城和異地災難備份系統建設，優化數據統一備份平台。加強運維監控體系和平台建設，強化系統容量管理，並不斷優化系統各項性能指標。定期進行桌面推演和實戰演練，進一步完善和優化系統應急處置流程，定期全面分析和評估信息技術面臨的各種風險，防範和避免各種信息技術風險的發生。同時引進科學的運維管理方法，持續修訂和完善信息技術管理制度，加強人員培訓，按照經驗知識化、知識標準化、標準流程化、流程最優化的要求，不斷提升運維管理水平和應急處置能力。

第四節 董事會報告

(6)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公司在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公司負面評價的風險。

公司開展了適當而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建立了規範的管理制度和科學的組織架構及制度體系，包括下發《光大證券重大突發事件報告工作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管理辦法》，並於2017年上半年度修訂下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發佈管理辦法（2017年修訂稿）》、《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譽風險防控和危機公關事務管理辦法（2017年修訂稿）》。

公司設有媒體事務管理工作小組和突發事件應急處置領導小組，在聲譽管理中實現了公司層面和部門層面的協同統一管理。此外，公司設置了專人專崗專職負責輿情監測和對外媒體關係維護工作，同時聘請了業內諮詢顧問公司和法律事務所，協助公司做好聲譽風險管理。

目前，公司已實現對子公司聲譽風險防控體系全覆蓋。各子公司已於2017年上半年度建立起與自身實際情況相匹配的聲譽風險防範與控制管理辦法，並下發執行。

(7)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員的經營管理或執業行為違反法律、法規或準則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採取監管措施、遭受財產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針對合規風險，公司通過建立切實可行的合規管理體系，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識別、評估和管理，形成合規考核、培訓等長效機制，為公司各項業務依法合規經營提供有效支持和監督。

一、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7年3月6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3月7日
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7年4月17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4月18日
2016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2017年5月24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5月25日

二、利潤分配事項

(一) 報告期實施的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公司於2017年5月24日召開的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的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總股本人民幣4,610,787,639.00為基數，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00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922,157,527.80元。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公司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基準匯率（即人民幣0.88210元兌1.00港元）計算，即每10股H股派發現金股利2.26732港元（含稅）。

公司在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刊登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有關公告，公司201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17年7月實施完畢。

(二) 半年度擬定的利潤分配預案、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未擬定利潤分配預案和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三、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在籌備公司A股於上交所上市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光大集團均作出了以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報告期內上述承諾履行良好。

第五節 重要事項

四、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根據財政部印發的《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招標管理辦法（試行）》，會計師事務所連續承擔同一家中央企業及其附屬公司進行財務審計的年限有一定限制。鑑於此規定，公司與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不再續聘事宜達成一致意見。

依據《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一條及第二百四十二條的規定，公司外部審計機構的聘用由股東大會決定，聘期一年，可以續聘。公司四屆二十八次董事會及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審議聘請2017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1)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公司2017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提供相關境內審計服務；(2)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17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3)授權公司管理層根據市場原則確定審計費用及簽署相關合同。

五、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並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10%以上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公司其他訴訟等情況見本節「十三、其他重大事項及期後事項」。

六、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及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七、重大關聯交易

公司四屆二十八次董事會及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報告期內，公司嚴格在《公司2017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所確定的日常關聯／連交易範圍內執行交易。

本公司與光大集團成員發生的日常關聯／連交易具體情況如下：

(一) 房屋租賃

交易性質	交易分類	2017年預計數 (人民幣萬元)	報告期內 實際執行數 (人民幣萬元)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收入	600	165.63
	房屋租賃支出	4,000	531.80

(二)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交易性質	交易分類	2017年預計數 (人民幣億元)	報告期內 實際執行數 (人民幣億元)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 現金流入總額	1,606	241.24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 現金流出總額	2,046	227.39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三) 證券及金融服務

交易性質	交易分類	2017年預計數 (人民幣萬元)	報告期內 實際執行數 (人民幣萬元)
證券及金融服務	收入：本公司向光大集團成員 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	79,240	16,599.54
	支出：本公司接受光大集團成 員提供的證券和金融 服務	16,240	6,955.58

公司與《上交所上市規則》與《香港上市規則》下的其他關連人發生的日常關聯／連交易均遵循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的規定。

八、擔保情況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餘額合計人民幣55.91億元（其中擔保額度已按照中國人民銀行2017年6月30日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進行折算），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1.50%。

上述擔保事項依法履行了審議程序，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的要求，沒有損害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除上述擔保事項以外，公司無其他延續至2017年半年度的對外擔保事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佔用資金情況。

九、上市公司扶貧工作情況

(一) 精準扶貧規劃

公司認真貫徹落實中央扶貧攻堅戰略部署，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成立光大證券扶貧工作領導小組統籌領導公司扶貧工作，由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裁薛峰擔任組長，黨委副書記、監事長劉濟平擔任副組長，下設扶貧工作辦公室，負責公司扶貧工作的日常組織和協調。

公司根據《國務院關於印發「十三五」脫貧攻堅規劃的通知》精神，對照《中國證監會關於發揮資本市場作用服務國家脫貧攻堅戰略的意見》要求，以資源導入實現精準扶貧為基本方略，以合作共贏推動共同富裕為總體目標，以專業優勢加快產業升級為主要任務，以組織經費作為保障措施，切實落實證券公司「一司一縣」結對幫扶倡議行動。

(二) 報告期內精準扶貧概要

2017年上半年，公司持續加大扶貧力度，不斷探索符合行業特點、切合地方實際的幫扶新模式，形成了以「證券+」為代表的綜合扶貧創新模式，通過模塊化、立體化、組團化、差異化、精準化的服務，推動扶貧攻堅工作向縱深發展。

繼去年與湖南新田縣等4個國家級貧困縣簽訂「一司一縣」結對幫扶協議後，公司今年再與江西尋烏縣簽訂協議，結對幫扶數量達到5家，位居行業第一梯隊前列；成立光大陽光公益基金，整合內部力量，集合優勢資源，切實提升扶貧工作實效；與寧夏西吉縣簽訂「證券+期貨+保險」合作框架協議，立足服務「三農」，以馬鈴薯產業為突破口，運用期貨等專業金融工具，助力當地產業脫貧；幫助一家位於貧困地區的企業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完成定向增發；舉辦3場次資本市場教育培訓活動，為江西興國縣和寧夏西吉縣超過300位黨政幹部和重點企業負責人組織了現場教學，提高了當地政府和企業利用資本市場促進經濟發展的实操能力；推動1個消費認購項目，為湖南新田縣農民增收近人民幣40萬元；通過光大集團，向湖南新田縣等貧困縣定向捐款人民幣80萬元。子公司光大期貨向對口幫扶點延長縣桐居村捐款人民幣50萬元。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三) 報告期內上市公司精準扶貧工作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169.6
二、分項投入	
1. 其他項目	169.6

註：其他項目包括向光大集團定點扶貧單位捐款人民幣80萬元，向結對幫扶對象湖南新田縣消費採購人民幣39.6萬元農產品，子公司光大期貨向對口幫扶點延長縣桐居村捐款人民幣50萬元。

(四)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面對中央脫貧攻堅的緊迫要求，公司將結合前期扶貧工作探索和實踐的成功經驗，繼續充分發揮金融控股集團的平台優勢，以投行思維探索扶貧模式，推動扶貧攻堅工作的縱深發展。一是內部資源傾斜，開通扶貧綠色通道。公司將借鑒行業經驗，對來自於貧困地區，特別是公司結對幫扶地區的項目進行政策和資源傾斜，為其開通綠色通道，實行「專人對接、專項審核」，即報即審。二是着力推動重點項目落地，打造金融扶貧業特色項目。公司將進一步整合公司內外資源，深化推動「證券+」綜合扶貧模式的項目落地；充分發揮掛職幹部的橋樑紐帶作用，做好公司與當地政府、企業的對接，切實保障相關項目的順利落地，打造金融扶貧的特色項目。

十、公司治理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制訂了較為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治理與《公司法》和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不存在差異。公司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各負其責、恪盡職守，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

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發行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開始上市交易。在報告期中，本公司嚴格遵守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除本報告中所特別說明外，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適用條文，同時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企業管治守則》要求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不應當由一人同時擔任。2016年11月4日起，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薛峰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公司董事長一職。

公司認為，儘管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由同一人出任，但除公司董事長外，公司董事會亦擁有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組成具備較強的獨立成分，因而預期可充分及公平地代表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由具有豐富經驗及卓越能力人士組成，預期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權利平衡將不會受損；且公司權力並不集中於一人，所有重大決定均經由董事會、相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商議後作出；此外，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長及總裁角色，能為本公司提供穩固及貫徹的領導，並能作出有效率的業務計劃及決策。

第五節 重要事項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確保公司符合《上交所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股東大會3次，董事會會議5次，監事會會議3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1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會議3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1次。

十一、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以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十二、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1. 與會計信息相關的說明

1.1 董事會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或核算方法變更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無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或核算方法變更的事項。

1.2 董事會對重要前期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無對重要前期差錯更正的事項。

2.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之審閱

董事會下屬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按照國際會計準則披露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未對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等事項提出異議。

3. 公司香港業務分拆上市進展

如公司在日期為2016年8月8日的H股招股書中所披露，公司擬於2018年6月1日前通過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方式分拆公司於香港的業務，包括現在由光證（國際）與新鴻基金集團運營的業務及公司可能收購的任何其他新的香港業務。公司之前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亦批准豁免公司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第3(b)段下關於三年限制的規定，惟須遵守若干條件，其中的一個條件是公司應當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中更新分拆的最新狀態。

自2016年下半年，公司管理層開始對光證（國際）和新鴻基金集團的投資銀行、經紀業務與財富管理業務進行整合。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整合在進行過程中，公司的管理層亦仍在審閱並考慮關於為分拆所實施的合適重組架構。

鑒於擬議中的分拆仍處於早期考慮階段，當公司制定了更為詳細的分拆計劃後，將依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披露詳細信息。公司董事就是否會進行分拆以及何時進行分拆尚未作出最終決定。公司並不能保證香港聯交所將批准擬議中的分拆。

十三、其他重大事項及期後事項

因公司在擔任河北恒華盛世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恒盛環保」）主辦券商和重大資產重組獨立財務顧問時，恒盛環保存在重組實施程序違規、信息披露違規問題，公司未能勤勉盡責，未能有效督導恒盛環保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和完善公司治理。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於2017年2月27日對公司採取約見談話，要求提交書面承諾的自律監管措施（股轉系統發[2017]21號）。因同一事件，證監會河北監管局於2017年4月13日對公司採取監管談話的行政監管措施（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河北監管局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17]7號）。

2017年1月4日，因光大證券佛山季華六路營業部反洗錢工作存在未按照規定履行客戶身份識別義務、未按規定開展客戶洗錢風險等級劃分和管理等問題，中國人民銀行佛山市中心支行對該營業部以及營業部負責人分別出具了《行政處罰決定書》，對營業部處以人民幣20萬元的罰款，對營業部負責人處以人民幣1萬元的罰款。

第五節 重要事項

本公司共有502宗投資者因816事件而提起的民事訴訟，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6,873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494宗案件已結案，由公司賠償原告金額人民幣4,155萬元。有8宗案件尚未有最終審理結果，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87萬元。其中有7宗案件為原告對一審判決結果提起上訴，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77萬元；另有1宗案件公司於2017年8月24日收到一審判決，駁回原告訴訟請求。截至本報告日，上述事項無更新進展。

2015年2月4日，公司下屬子公司光大期貨向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對大角牛和欣華欣（光大期貨的客戶）提起法律訴訟，要求：(1)被告欣華欣立即向光大期貨支付約人民幣4,190萬元的穿倉損失，並支付該損失的相應利息；(2)被告大角牛對欣華欣的支付義務承擔連帶責任。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已經受理了此案，並於2015年7月2日正式開庭審理此案。2016年3月4日，光大期貨收到一審判決書，法院支持了光大期貨上述第一項訴訟請求。2016年4月8日，光大期貨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送達的欣華欣就上述一審判決提出的上訴狀，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於2016年5月19日對該案開庭審理，2017年1月5日，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二審判決：駁回欣華欣的上述請求，維持原判。2017年2月，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立案執行上述判決，目前該案正在執行過程中。2017年7月17日，光大期貨收到了最高人民法院發來的關於該案件的再審應訴通知書，具體審理日期未確定。

2016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發出的應訴通知書。公司某客戶稱公司違反了融資融券業務中有關暫緩平倉的約定而致其損失，遂將公司訴至法院要求賠償人民幣3,939萬元，並承擔相應訴訟費用。2016年11月30日，靜安區人民法院對該案作出一審判決，對原告的訴訟請求不予支持，原告不服一審判決並上訴至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2017年4月28日，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作出終審判決，駁回原告訴訟請求，維持原判。

2016年6月7日，公司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的一份應訴通知書。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簡稱「廈門國際」）稱其向光證資管受託設立並管理的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交付委託資產人民幣1.50億元。該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存續期為3年。經委託人同意，該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將委託資產投資於某信託計劃，該信託計劃的期限為365天，預期年投資收益率為6.2%。廈門國際稱光證資管對委託資產未能履行審慎盡職的管理義務，導致其委託資產和預期收益的損失，因而要求光證資管返還上述委託資產並支付收益。2016年7月8日，光證資管委託律師向法院寄交了反訴狀，請求判令廈門國際立即依照合同約定接受返還的委託資產，並賠償因廈門國際銀行上海分行拒絕及時接受返還的委託資產而給光證資管造成的經濟損失。2017年2月23日，法院首次開庭審理該訴訟及反訴。2017年3月31日，光證資管收到一審判決書。判決結果駁回了原告廈門國際的全部訴訟請求，並支持了前述光證資管反訴請求。廈門國際已上訴，目前等待二審開庭。

光證租賃訴齊齊哈爾北興特殊鋼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北興特鋼」）、東北特鋼集團北滿特殊鋼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北滿特鋼」）、東北特殊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東北特鋼集團」）和東北特鋼集團大連特殊鋼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大連特鋼」）融資租賃合同糾紛一案，於2016年8月10日進行了公開開庭審理。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於2017年1月25日作出一審判決，支持光證租賃主張，並判決承租人北興特鋼、北滿特鋼向光證租賃支付租金、違約金、留購價款、律師費和保險費共計約人民幣5億元，擔保人東北特鋼集團、大連特鋼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清償責任。光證租賃及被告均未對一審判決結果提出上訴。

公司下屬子公司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與五洋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因企業間借貸糾紛，於2017年6月2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要求被告五洋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償還借款本金、利息及相關費用共計人民幣93,064,359.71元。該案已於2017年8月2日第一次開庭審理，目前尚未收到判決結果。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98,264戶，其中，A股股東98,049戶，H股登記股東215戶。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有限 售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增減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股份 狀態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5.15	0	無	國有法人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0	1,139,250,000	24.71	0	無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19,800	703,667,400	15.26	0	無	其他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1,476,700	230,073,048	4.99	0	無	其他	
平安大華基金－平安銀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52,718,387	3.31	0	無	其他	
新華基金－民生銀行 －光大證券定向增發1號 資產管理計劃	(300,000)	60,787,354	1.32	0	無	其他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	0	54,978,619	1.19	0	無	國有法人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0	37,568,900	0.81	0	無	其他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中證全指證券公司 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2,586,570)	26,076,197	0.57	0	無	其他	
陝西省國際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陝國投· 喬戈里10號證券投資 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21,874,083	21,874,083	0.47	0	無	其他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幣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1,139,25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139,250,00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03,667,4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703,667,40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0,073,048	人民幣普通股	230,073,048
平安大華基金－平安銀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718,387	人民幣普通股	152,718,387
新華基金－民生銀行－光大證券 定向增發1號資產管理計劃	60,787,354	人民幣普通股	60,787,354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	54,978,619	人民幣普通股	54,978,619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37,568,900	人民幣普通股	37,568,9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證 全指證券公司指數分級證券 投資基金	26,076,197	人民幣普通股	26,076,197
陝西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陝國投·喬戈里10號證券投資 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21,874,083	人民幣普通股	21,874,083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55.67%的股份。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註：本公司H股股東中，非登記股東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為持有。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7年6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a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 對應本公司 股份數目 ^b (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比例 ^c (%)	佔本公司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比例 ^d (%)	好倉/ 淡倉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¹	37,568,900	0.81	0.96	好倉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²	2,298,706,183	49.85	58.84	好倉
				<u>2,336,275,083</u>	<u>50.67</u>	<u>59.80</u>	好倉
2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37,568,900	0.81	0.96	好倉
3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1,159,456,183	25.15	29.68	好倉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139,250,000	24.71	29.16	好倉
				<u>2,298,706,183</u>	<u>49.85</u>	<u>58.84</u>	好倉
4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139,250,000	24.71	29.16	好倉
5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139,250,000	24.71	29.16	好倉
6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³	1,139,250,000	24.71	29.16	好倉
7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1,139,250,000	24.71	29.16	好倉
8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38,330,000	3.00	19.65	好倉
9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38,330,000	3.00	19.65	好倉
10	CSCEC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138,330,000	3.00	19.65	好倉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⁸	股份 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 對應本公司 股份數目 ⁷ (股)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好倉/ 淡倉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比例 ⁷ (%)	已發行A股/ H股總數的 比例 ⁷ (%)	
11	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12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⁵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13	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48,933,600	1.06	6.95	好倉
14	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⁶	110,000,000	2.39	15.62	好倉
15	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10,000,000	2.39	15.62	好倉

註：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
-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55.67%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9.386%和0.358%已發行總股本，而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由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及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
- CSCEC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持有56.26%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SCEC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及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分別持有。

第六節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5.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6. 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由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持有。
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4,610,787,639股，其中包括A股3,906,698,839股及H股704,088,800股。
8.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四）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殷連臣先生於光大控股股份中持有26,000股個人權益及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光大國際」）（一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7）股份中持有160,000股個人權益，分別佔光大控股及光大國際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00%。光大控股及光大國際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除上文所批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加載與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五）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購回、出售或贖回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上述證券。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持股變動情況

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公司股份。報告期內，不存在持股變動情況；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二、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唐雙寧	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葛海蛟	非執行董事	選舉
姜波	監事	離任
聶廷銘	監事	離任
張敬才	監事	選舉
汪紅陽	監事	選舉
李炳濤	職工監事	離任
李顯志	職工監事	選舉
梅鍵	副總裁	聘任
李炳濤	業務總監	聘任
潘劍雲	業務總監	聘任
朱勤	董事會秘書	聘任
董捷	業務總監	聘任

2017年2月24日，公司董事會收到唐雙寧先生的辭呈。為了更專注於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的戰略發展，唐雙寧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葛海蛟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根據《關於核准葛海蛟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32號），葛海蛟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3月27日起生效。

2017年2月24日，公司監事會收到姜波女士的辭呈。姜波女士因退休原因，不再擔任公司監事職務。

2017年3月27日，公司監事會收到聶廷銘先生的辭職報告，聶廷銘先生辭去公司監事職務。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公司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張敬才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根據《關於核准張敬才證券公司監事的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74號)，張敬才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8月15日起生效。

公司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選舉汪紅陽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根據《關於核准汪紅陽證券公司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44號)，汪紅陽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5月24日起生效。

2017年1月16日，李炳濤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辭去公司職工監事職務。

公司第五屆三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李顯志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根據《關於核准李顯志證券公司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63號)，李顯志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7月7日起生效。

公司第四屆二十五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梅鍵先生為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同意聘任梅鍵先生為公司副總裁。根據《關於核准梅鍵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7號)，梅鍵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1月12日起生效。

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部份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同意聘任李炳濤先生為公司業務總監、潘劍雲先生為公司業務總監、朱勤女士為公司董事會秘書、董捷女士為公司業務總監。根據《關於核准李炳濤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17號)、《關於核准潘劍雲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15號)、《關於核准朱勤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13號)、《關於核准董捷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覆》(滬證監許可[2017]67號)，李炳濤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2月13日起生效，潘劍雲先生的任職自2017年2月8日起生效，朱勤女士的任職自2017年2月6日起生效，董捷女士的任職自2017年7月22日起生效。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截至本報告日期，公司董事會由下列11位董事組成：

高雲龍先生（非執行董事）
葛海蛟先生（非執行董事）
薛峰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殷連臣先生（非執行董事）
陳明堅先生（非執行董事）
楊國平先生（非執行董事）
朱寧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經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熊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哲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勝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董事、監事信息的重大變更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薛峰先生自2017年6月起擔任光大集團上海總部副主任。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殷連臣先生自2017年6月起擔任光大控股的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委員。

2017年4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寧先生辭去夢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313）獨立董事。

2017年5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經長先生被委任為安徽省交通規劃設計研究總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357）獨立董事。2017年8月，徐經長先生被委任為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608）獨立董事。

2017年7月，公司職工監事王文藝女士任職公司專職工會副主席，不再擔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總經理一職。

除上述披露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條的規定，報告期內，董事、監事相關信息無其他重大變更。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四、董事、監事服務合約說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54及19A.55條，本公司已與各董事及監事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和遵從公司章程及仲裁條文訂立合約。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及並不建議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其各自作為董事／監事的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的合約除外）。

五、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在職員工8,262人（含經紀人3,097人），其中，母公司7,146人，全資及控股子公司1,116人。

公司根據市場化原則，堅持實行具備市場競爭力的以MD職級為基礎的職級工資制度，員工收入由工資、獎金以及福利三部份構成。工資依據員工所在MD職級、資歷、能力、業績等要素核定，獎金則與個人、部門、公司等多個層面的業績緊密掛鉤。公司依照國家及地方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的福利保障。在法定福利方面，公司為員工提供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帶薪年休假等，在補充性福利方面，公司建立企業年金計劃作為員工補充養老保險制度，以減少員工退休前後收入差距，提高員工退休後生活質量；此外，公司還為員工及其子女提供補充商業保險及年度健康體檢等福利，以確保員工擁有健康的體魄和高品質的生活。

公司實行風險金制度，激勵與約束並施，以控制風險，進而實現可持續發展。公司及時與行業對標，定期調整薪酬結構及水平，為員工提供行業內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以達成「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勵人才」的目標。

根據相關條例，本集團承擔的保費及福利供款按有關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定期計算，並支付予相關勞動及社會福利部門，集團不能於任何情況下提取或使用就上述設定供款計劃(defined contribution plans)作出的資金供款。

第七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六、員工培訓

公司不斷豐富和完善分層分級的教育培訓體系，根據戰略和業務發展需求，結合員工職業發展特點，制定和實施年度培訓計劃。通過創新培訓手段，有效激發員工學習積極性，圍繞戰略轉型、前沿熱點、業務發展等重點內容，採用課堂講授、角色扮演、情景劇、案例研討、彈幕互動等新穎形式，發揮培訓助力改革、傳遞文化、賦能授漁的作用。充分利用公司內外部及互聯網資源，豐富員工學習機會，運用網絡、微信、視頻等形式開展線上培訓，與線下培訓形成有益補充。

第八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一、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人民幣億元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 方式	交易場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 第一期次級債券(品種一)	15光大01	123259	2015/1/29	2018/1/29	40	5.85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 第三期次級債券	15光大04	123085	2015/4/27	2020/4/27	60	5.7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16光證02	135435	2016/4/27	2018/10/27	25	3.66	每6個月付息 一次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二)	16光證04	135494	2016/5/26	2018/11/26	30	3.59	每6個月付息 一次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一)	16光證05	145071	2016/10/24	2018/10/24	10	3.13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二)	16光證06	145072	2016/10/24	2019/10/24	30	3.2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品種二)	17光證02	145288	2017/1/11	2018/7/11	20	4.10	每6個月付息 一次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一)	17光證03	145336	2017/2/14	2019/2/14	20	4.3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品種二)	17光證04	145337	2017/2/14	2020/2/14	20	4.45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一)	17光證05	145506	2017/4/26	2019/4/26	30	4.95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品種二)	17光證06	145507	2017/4/26	2020/4/26	40	5.0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17光證G1	143154	2017/7/4	2020/7/4	30	4.58	按年付息	上交所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17光證G2	143155	2017/7/4	2022/7/4	15	4.70	按年付息	上交所

第八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公司的境外下屬公司於2015年8月發行了4.5億美元境外債，詳見公司於上交所刊發的第2015-062號公告。

「15光大04」、「16光證02」、「16光證04」附發行人提前贖回權，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6。

15光大01、15光大04、16光證02、16光證04、16光證05、16光證06、17光證02、17光證03、17光證04、17光證05、17光證06為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

17光證G1和17光證G2為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

二、公司債券受託管理聯繫人、聯繫方式及資信評級機構聯繫方式

債券名稱	名稱	債券受託管理人		
		辦公地址	聯繫人	聯繫電話
15光大01		無		
15光大04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 江蘇大廈A座38-45樓	羅莉	0755-82944669
16光證02 16光證04 16光證05 16光證06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 長柳路36號	方任斌	021-38565891
17光證02 17光證03 17光證04 17光證05 17光證06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 金融大街35號2-6層	陳曲	010-83574504
17光證G1 17光證G2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銀城中路168號 上海銀行大廈29層	曹寧	021-38674904
資信評級機構		辦公地址		
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新業路599號1幢968室		

第八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三、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一) 非公開發行債券

公司發行的各期債券（除2017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第三期）外）募集資金扣除發行等相關費用後，均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滿足公司中長期業務發展需求。資金主要投向公司的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等。

公司2017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第三期）的募集資金扣除發行等相關費用後，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滿足公司中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或用於調整公司負債結構和改善財務結構。

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途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均一致。

(二) 公開發行債券

2017年2月27日，公司董事會第四屆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對公司發行境內債務融資工具進行一般性授權的議案》，同意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800億元（含800億元，以發行後待償還餘額計算），期限不超過10年期（含10年期）的境內債務融資工具。前述境內債務融資工具按實際發行情況包括公司債券、次級債券、次級債務、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券、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結構性票據及監管機構許可發行的其他品種。2017年4月17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了該項議案。2017年5月31日，經中國證監會[2017x814號文核准，公司獲准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90億元（含190億元）的公司債券。

2017年7月5日，公司完成2017年公開發行公司債（第一期）債券發行工作，發行總額為人民幣45億元。

公司為2017年公開發行公司債（第一期）開立了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用於募集資金的接受、存儲及本息償付。本期公司債券募集資金扣除發行等相關費用後，將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或用於調整公司負債結構和改善財務結構。

四、公司債券資信評級機構情況

2015年，經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審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次級債券、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期次級債券的信用等級均為AA+。

2017年，經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審定，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的信用等級為AAA。

五、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增信機制、償債計劃及其他相關情況

根據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約定，公司償債保障措施包括設立專門的償付工作小組、提高盈利能力的同時完善風控體系、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制定並嚴格執行資金管理計劃、充分發揮債券受託管理人的作用和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等內容。報告期內公司相關計劃和措施與募集說明書的相關承諾保持一致。

六、公司債券持有人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未召開債券持有人會議。

七、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履職情況

「15光大01」於2015年1月發行，是根據《證券公司次級債管理規定》進行發行和備案的，因此未聘請債券受託管理人；「15光大04」聘請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15光大06」、「16光證02」、「16光證04」、「16光證05」、「16光證06」聘請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公司與上述債券受託管理人均簽訂了《債券受託管理協議》。報告期內，債券受託管理人按照《債券受託管理協議》履行相應職責。根據《債券受託管理協議》，上述債券的2016年度債券受託管理報告已於2017年6月30日前披露。

「17光證02」、「17光證03」、「17光證04」、「17光證05」和「17光證06」聘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17光證G1」和「17光證G2」聘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債券受託管理人。公司與上述債券受託管理人均簽訂了《債券受託管理協議》。根據《債券受託管理協議》，上述債券的2017年度債券受託管理報告將於2018年6月30日前披露，提請投資者關注。

第八節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八、截至報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報告期和上年同期）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主要指標	2017年	2016年	增減情況 (%)	變動原因
	6月30日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2.40	2.38	0.84%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13	1.07	5.61%	不適用
資產負債率	65.63%	60.26%	上升5.37個 百分點	不適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減情況 (%)	變動原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3.24	3.18	1.89%	不適用
利息償付率	156.54%	221.83%	下降65.29個 百分點	現金利息 支出增加

註：上述財務指標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算得出。

九、公司其他債券和債務融資工具的付息兌付情況

公司的境外子公司於2015年8月發行的4.5億美元境外債（詳見公司公告2015-062號），各期均按時兌付利息。

2017年上半年，公司其他債務融資工具有：融資業務債權收益權轉讓、收益憑證、證金公司轉融資、黃金租賃。報告期內，各項融資均按時兌付本金及利息。

十、公司報告期內的銀行授信情況

截止報告期末，公司主要合作銀行的授信額度合計約人民幣2,000億元，已使用額度約人民幣400億元，剩餘額度約人民幣1,600億元。報告期內，公司的銀行借款均按時按期償還。

十一、公司報告期內執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約定或承諾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無相關約定或承諾的情況。

十二、公司發生重大事項及對公司經營情況和償債能力的影響

報告期內未發生對公司經營情況和償債能力產生影響的重大事項。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未經審計中期簡要合併財務報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中文翻譯僅供參考；中、英文報告如有差異，以英文報告為準)

中期審閱報告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2頁至第81頁所載列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7年6月30日的簡要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要合併損益表、簡要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簡要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簡要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中期財務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按照其相關規定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編製中期財務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議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彙報結論，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不能保證將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使我們該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8月29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损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	2,682,945	3,523,640
利息收入	5	2,451,966	2,570,972
投資收益淨額	6	820,525	379,419
收入合計		5,955,436	6,474,0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323,740	261,648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6,279,176	6,735,679
支出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	(591,379)	(596,647)
利息支出	9	(1,763,399)	(1,889,295)
僱員成本	10	(1,463,219)	(1,335,56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	(200,424)	(194,058)
稅金及附加費		(29,705)	(182,631)
其他營業支出	12	(638,845)	(625,558)
減值損失撥備	13	(4,314)	(19,169)
支出合計		(4,691,285)	(4,842,918)
經營利潤		1,587,891	1,892,761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49,475	20,259
所得稅前利潤		1,637,366	1,913,020
所得稅費用	14	(350,692)	(381,455)
本期利潤		1,286,674	1,531,56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37,488	1,514,708
非控制權益		49,186	16,857
總計		1,286,674	1,531,565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幣元)	16	0.2684	0.3877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综合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2016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本期利潤	1,286,674	1,531,565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專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86,784	(1,216,237)
—重新分類至損益	(176,397)	(22,072)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2,333)	(4,683)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31,735)	10,191
所得稅影響	(100,667)	309,491
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收益總額	275,652	(923,310)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1,562,326	608,255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537,342	560,939
非控制權益	24,984	47,316
總計	1,562,326	608,255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状况表
 2017年6月30日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	843,534	860,227
商譽	18	1,462,236	1,506,746
其他無形資產	19	655,186	761,860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21	1,760,124	1,737,404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392,781	159,3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11,414,162	10,409,40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	5,603,654	4,208,468
存出保證金	25	4,931,080	5,784,1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c)	240,762	509,005
應收融資租賃款	27	3,052,990	2,740,1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	1,738,990	1,085,3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095,499	29,762,089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9	2,515,458	2,484,4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27	1,942,441	1,318,85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0	2,547,369	2,196,624
應收融出資金	31	33,868,155	37,427,7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17,084,972	7,285,4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	10,543,687	5,377,9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32	32,469,703	24,650,113
衍生金融資產	33	58,757	97,317
結算備付金	34	177,891	150,433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35	48,830,643	51,573,23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	12,721,558	15,312,915
流動資產總額		162,760,634	147,875,170
資產總額		194,856,133	177,637,259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状况表(续)
 2017年6月30日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38	7,607,355	7,345,161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39	5,054,850	5,929,702
拆入資金	40	3,193,700	9,107,5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41	1,088,665	596,900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2	51,644,368	55,343,327
應付僱員成本	43	1,468,387	2,268,8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	12,065,710	5,482,436
即期稅項負債	26(a)	299,855	603,21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5	18,815,348	8,516,901
衍生金融負債	33	65,618	81,62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46	14,989,206	11,492,244
流動負債總額		<u>116,293,062</u>	<u>106,767,949</u>
流動資產淨值		<u>46,467,572</u>	<u>41,107,22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8,563,071	70,869,310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38	3,487,071	2,646,456
長期債券	46	23,373,560	17,134,486
遞延稅項負債	26(c)	227,479	269,9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	2,204,246	2,181,74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9,292,356</u>	<u>22,232,646</u>
淨資產		<u>49,270,715</u>	<u>48,636,664</u>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状况表(续)
2017年6月30日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權益			
股本	48	4,610,788	4,610,788
儲備	49	32,429,570	32,078,114
留存利潤	49	10,807,079	10,506,81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總權益		47,847,437	47,195,712
非控制權益		1,423,278	1,440,952
總權益		49,270,715	48,636,664

由董事會於2017年8月29日核准並授權發佈。

薛峰
董事長，
執行董事及總裁

熊焰
董事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48)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附註49)			總計
於2017年1月1日	4,610,788	23,507,275	2,637,868	5,659,279	484,062	(210,370)	10,506,810	47,195,712	1,440,952	48,636,664
本期淨利潤	-	-	-	-	-	-	1,237,488	1,237,488	49,186	1,286,67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306,245	(6,391)	-	299,854	(24,202)	275,652
綜合收益總額	-	-	-	-	306,245	(6,391)	1,237,488	1,537,342	24,984	1,562,326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	-	-	-	-	-	-	-	(25,797)	(25,797)
資本儲備的其他變動	-	36,541	-	-	-	-	-	36,541	-	36,541
撥至一般儲備	-	-	-	15,061	-	-	(15,061)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922,158)	(922,158)	(16,861)	(939,019)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4,610,788	23,543,816	2,637,868	5,674,340	790,307	(216,761)	10,807,079	47,847,437	1,423,278	49,270,715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附註49)			總計
於2016年1月1日	3,906,699	17,125,863	2,352,880	4,966,636	1,437,621	(122,541)	10,815,441	40,482,599	1,941,017	42,423,616
本期淨利潤	-	-	-	-	-	-	1,514,708	1,514,708	16,857	1,531,565
其他綜合收益	-	-	-	-	(930,734)	(23,035)	-	(953,769)	30,459	(923,310)
綜合收益總額	-	-	-	-	(930,734)	(23,035)	1,514,708	560,939	47,316	608,255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	(227,311)	-	-	-	-	-	(227,311)	(567,532)	(794,843)
資本儲備的其他變動	-	(59,721)	-	-	-	-	-	(59,721)	-	(59,721)
撥至一般儲備	-	-	-	6,697	-	-	(6,697)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2,344,019)	(2,344,019)	(70,975)	(2,414,994)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3,906,699	16,838,831	2,352,880	4,973,333	506,887	(145,576)	9,979,433	38,412,487	1,349,826	39,762,313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637,366	1,913,020
經調整：			
利息支出		1,763,399	1,073,330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49,475)	(20,259)
折舊及攤銷支出		200,424	194,058
減值損失撥備	13	4,314	19,169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收益		(170)	(479)
匯兌損失		124,590	12,29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處置收益、股息收入 及利息收入		(416,680)	(41,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60,701)	889,232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21,737	(630,36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3,224,804	3,408,570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未经审计)	2016 (未经审计)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續)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53,107	(1,208,171)
應收融出資金減少	3,608,445	11,937,703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	(944,721)	(472,156)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74,564)	438,9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560,886)	1,300,6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5,841,279)	3,306,193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818	(10,216)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6,095)	50,05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	2,742,594	7,010,541
其他投資減少	155,371	1,026,917
經營負債的變動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	(3,698,959)	(4,156,9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945,051	(1,929,313)
應付僱員成本減少	(800,494)	(983,83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減少)	10,298,447	(7,198,709)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5,913,860)	4,132,40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757,779	16,652,597
已付所得稅	(528,957)	(1,721,871)
經營活動已付利息	(701,260)	(944,19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27,562	13,986,533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241	1,435
已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及利息		101,896	41,427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95,392)	(101,859)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		(233,442)	-
出售/(購買)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693	(593,720)
(購買)/出售投資用途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款項		(10,392,197)	124,247
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支付的現金		(25,797)	(85,467)
購入應收款項類投資及其他投資款項		4,503,582	700,1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39,416)	86,21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		15,800,000	9,990,000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6,439,042	1,087,475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838,406	2,655,442
已償還長期債券		(6,000,000)	(19,000,000)
已償還短期債務工具		(7,314,980)	(2,317,992)
已償還銀行貸款		(1,735,597)	(1,370,686)
已付貸款、債券及債務工具利息		(1,284,156)	(2,144,135)
已付股息		(30,640)	(1,731,44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712,075	(12,831,3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100,221	1,241,410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37,392	12,996,76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3,295)	(12,294)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	12,884,318	14,225,885

隨附附註為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 一般资料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注册成立。本公司于2005年7月14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于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向若干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变更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人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元。

于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首次公开发行人，共向公众发行人6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新股。于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行使H股超额配发权，发行人24,088,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H股。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10,787,639元，发行人4,610,787,63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股份。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上海新闸路1508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人、证券自营买卖、证券承销及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融资融券、分销金融产品及其他业务。

2. 重大会计政策

2.1 编制基础

本未经审计的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示乃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要求编制。

本简要合并财务报表示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示要求的所有资料及披露，故应与本集团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示一併阅读。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未經審計的簡要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除下述提及的以外，本簡要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201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17年新生效的經修訂的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修訂於本期強制生效。關於這些修訂的描述已於本集團201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現金流量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確認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4– 2016年度期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採用上述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結果、綜合收益或者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簡要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金額。在未來情況下運用會計估計和判斷的實際結果可能與列報內容不同。

在編製本簡要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關鍵估計的不確定性與本集團在2016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的相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1,637,679	2,078,934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557,570	530,686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	264,919	702,183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149,045	129,306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	73,732	82,531
總計	<u>2,682,945</u>	<u>3,523,640</u>

5. 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以下產生的利息收入		
-金融機構的存款	905,145	1,107,270
-融資融券	1,100,741	1,166,5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712	30,650
-股票質押式回購及約定購回	296,536	173,963
-融資租賃	97,360	83,651
-其他	37,472	8,860
總計	<u>2,451,966</u>	<u>2,570,97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176,397	24,0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237,349	133,015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損失淨額	(246,220)	(316,0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653,361	861,653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損失淨額	(39,326)	(64,4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60,701	(889,232)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21,737)	630,368
總計	820,525	379,419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346,630	205,960
租賃收入	7,778	6,675
代理業務收入	56,355	26,550
顧問業務收入	12,134	7,200
匯兌虧損	(124,590)	(12,294)
其他	25,433	27,557
總計	323,740	261,648

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以下產生的支出		
- 證券經紀及諮詢業務	452,700	502,045
- 資產管理業務	92,108	40,144
- 承銷與保薦業務	25,147	31,773
- 期貨經紀業務	21,424	19,225
- 財務顧問業務	-	3,460
總計	591,379	596,64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9.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2016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以下产生的利息支出		
- 长期债券	820,353	966,57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9,764	376,473
- 其他结构性实体持有人	227,764	308,784
- 应付经纪客户账款	63,901	103,070
- 贷款及借款	201,946	82,658
- 拆入资金	79,748	20,575
- 已发行的短期债务工具	109,806	24,098
- 其他	117	7,063
总計	<u>1,763,399</u>	<u>1,889,295</u>

10. 僱员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2016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工資、獎金及津貼	1,233,612	1,160,901
退休金計畫供款	109,213	68,593
其他社會福利	120,394	106,066
總計	<u>1,463,219</u>	<u>1,335,560</u>

本集團中國境內僱員參與政府機關組織及管理的社會福利計畫，包括退休金、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待遇。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畫條例就全部香港合資格僱員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畫。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定期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關支付其須承擔的保險費和福利供款。該等社會福利計畫為界定供款計畫，計畫供款於產生時計入開支。

11. 折舊和攤銷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2016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物業及設備折舊	59,927	61,47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8,384	113,504
租賃物業改良和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22,113	19,082
總計	<u>200,424</u>	<u>194,05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2. 其他營業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租賃支出及水電費	175,635	170,662
資訊技術費	97,302	96,482
基金及資產管理計畫分銷及託管支出	70,206	59,419
商務差旅支出	63,919	59,221
宣傳及招待支出	66,150	44,673
郵電及通訊支出	36,013	29,231
證券/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	19,034	37,836
證券交易所管理費	12,728	15,309
勞務外包費	20,803	17,008
訴訟賠償	1	39,743
審計費	4,521	2,716
其他	72,533	53,258
總計	638,845	625,558

13. 減值損失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應收賬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損失撥回	-	(2,11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撥回	(401)	(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損失撥備	8,284	33,258
應收融出資金減值損失撥回	(3,569)	(11,968)
總計	4,314	19,16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4. 所得稅費用

(a) 合併損益表所列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2016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323,816	437,062
-香港利得稅	21,977	9,069
	345,793	446,131
以前年度調整		
-中國所得稅	(120,195)	116,25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25,094	(180,931)
總計	350,692	381,455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本集團中國大陸子公司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香港附屬公司本期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撥備香港利得稅。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2016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所得稅前利潤	1,637,366	1,913,020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409,342	478,255
不可抵扣支出的稅務影響	72,055	24,125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35,024)	(125,510)
子公司虧損或稅率差別的影響	547	8,357
確認以前年度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123,967	(119,344)
以前年度調整	(120,195)	116,255
其他	-	(683)
實際所得稅費用	350,692	381,45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5. 股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未经审计)	2016 (未经审计)
拟派發和已派發的普通股股利	922,158	2,344,019

16.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本公司股東年內應占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得。於報告期間，普通股數目並無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未经审计)	2016 (未经审计)
本公司股東應占利潤		1,237,488	1,514,70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a)	4,610,788	3,906,699
股東應占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幣元)		0.2684	0.3877

於報告期間，並無潛在稀釋普通股，因此每股稀釋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a)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7 (未经审计)	2016 (未经审计)
期初普通股股數	4,610,788	3,906,699
當期新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10,788	3,906,69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7.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設備	電子設備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在建工程	總計
成本						
2015年12月31日(經審計)	914,993	26,551	520,817	287,302	420	1,750,083
購買	-	1,842	72,812	28,760	3,750	107,164
本年轉出	-	-	-	-	(1,609)	(1,609)
處置	-	(2,878)	(32,091)	(12,030)	-	(46,999)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914,993	25,515	561,538	304,032	2,561	1,808,639
購買	-	1,395	38,950	7,280	439	48,064
本期轉出	-	-	-	145	(844)	(699)
處置	-	(1,730)	(28,773)	(9,828)	-	(40,331)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914,993	25,180	571,715	301,629	2,156	1,815,673
累計折舊						
2015年12月31日(經審計)	(222,544)	(21,005)	(404,228)	(222,934)	-	(870,711)
本年計提	(23,746)	(2,400)	(69,561)	(27,252)	-	(122,959)
處置	-	2,152	31,340	11,766	-	45,258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246,290)	(21,253)	(442,449)	(238,420)	-	(948,412)
本期計提	(11,873)	(1,032)	(39,046)	(7,976)	-	(59,927)
處置	-	1,309	28,381	6,510	-	36,200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58,163)	(20,976)	(453,114)	(239,886)	-	(972,139)
帳面價值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656,830	4,204	118,601	61,743	2,156	843,534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668,703	4,262	119,089	65,612	2,561	860,227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物中帳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451千元和人民幣1,459千元的相關土地或房產權證有待取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8. 商譽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成本	1,504,201	1,504,201
成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140,298	190,392
減: 減值損失撥備	(166,394)	(166,394)
減值準備匯率變動的影響	(15,869)	(21,453)
帳面價值	<u>1,462,236</u>	<u>1,506,746</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經營分部分配至以下本集團的已識別現金產出單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期貨經紀	9,380	9,380
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經紀	<u>1,635,119</u>	<u>1,685,213</u>
總計	<u>1,644,499</u>	<u>1,694,593</u>

本集團於2007年在中國收購光大期貨的期貨經紀業務, 連同光大期貨有限公司的相關資產與負債以及其權益, 本集團將轉讓代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期貨經紀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

本集團於2011年在香港收購光大證券(國際) 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及經紀業務, 連同光大證券(國際) 有限公司相關資產與負債以及權益。本集團將轉讓代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投資銀行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

本集團於2015年在香港收購新鴻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連同新鴻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相關資產與負債以及權益。本集團將轉讓代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確認為財富管理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

於2016年下半年, 投資銀行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和財富管理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開始進行業務整合, 本集團已按照合理的方法將收購投資銀行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和財富管理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商譽重新分攤至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18. 商譽 (續)

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經紀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按預期未來現金流的現時價值厘定。預期未來現金流的現時價值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六年期財務預測及折現率17.5%預測，該折現率已反映與該現金產出單元有關的特定風險。超過財務預算之後年份的現金流量以長期平均增長率3%推斷，推測所使用的增長率並不超出現金產出單元所涉及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其他預測現金流入或流出有關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值的主要假設包括預測收入及毛利率，該估計值乃基於現金產出單元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變化的預期而確定。

19.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軟體及其他	總計
成本			
2015年12月31日(經審計)	881,237	543,228	1,424,465
購買	43,207	62,588	105,795
處置	-	(1,255)	(1,255)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924,444	604,561	1,529,005
購買	-	30,596	30,596
處置	(27,973)	(7,994)	(35,967)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896,471	627,163	1,523,634
累計攤銷			
2015年12月31日(經審計)	(135,038)	(403,610)	(538,648)
本年計提	(161,259)	(68,469)	(229,728)
處置	-	1,231	1,231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296,297)	(470,848)	(767,145)
本期計提	(83,283)	(35,101)	(118,384)
處置	11,354	5,727	17,081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68,226)	(500,222)	(868,448)
帳面價值			
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28,245	126,941	655,186
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628,147	133,713	761,860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本集團在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理財產品。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或投資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有的投資組合作為一個整體與其酬金的變化是否受到這些結構化主體經營活動產生的回報變動的影響，從而判斷該集團的控制權。

於2017年6月30日以及2016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3,066,244千元及人民幣7,880,337千元，而本集團於合併入帳結構產品中所持權益的帳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167,675千元，以及人民幣5,044,618千元。

其他投資者在本集團內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有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作其他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等科目核算。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對有關結構化主體的控制權，並決定本集團是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協力廠商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在協力廠商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基金、信託產品、證券公司理財產品、銀行理財產品與基金專戶及其他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專案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協力廠商機構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基金	4,700	3,363,786	3,368,486
理財產品	4,738,588	3,688,065	8,426,653
總計	<u>4,743,288</u>	<u>7,051,851</u>	<u>11,795,139</u>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基金	4,422	5,454,388	5,458,810
理財產品	5,530,255	4,730,139	10,260,394
總計	<u>5,534,677</u>	<u>10,184,527</u>	<u>15,719,20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0.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續)

(c)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但持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包括基金及理財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專案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本集團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基金	279,054	-	279,054
理財產品	858,352	467,332	1,325,684
總計	<u>1,137,406</u>	<u>467,332</u>	<u>1,604,738</u>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計
基金	229,581	1,300,000	1,529,581
理財產品	1,034,264	1,702,327	2,736,591
總計	<u>1,263,845</u>	<u>3,002,327</u>	<u>4,266,172</u>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但並未持有任何權益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實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64,135,819千元及人民幣247,643,584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的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57,570千元以及人民幣530,686千元。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相應的應收報酬分別為人民幣196,353千元以及人民幣131,531千元。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分占淨資產	<u>1,760,124</u>	<u>1,737,40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 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 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RMB 200,000,000	25%	25%	基金管理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RMB 200,000,000	40%	40%	金融資料處理
光大易創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RMB 100,000,000	40%	40%	金融資料處理
光大常春藤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¹⁾	上海	RMB 10,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光大利得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¹⁾	上海	RMB 2,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上海	RMB 185,000,000	27.03%	27.03%	基金管理
上海光大體育文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	RMB 201,922,000	24.76%	24.76%	基金管理
新鴻基外匯有限公司 ⁽¹⁾	香港	HKD 75,166,707	51%	51%	外匯交易
Tribridge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開曼 群島	USD 1,001	20.13%	20.13%	基金管理
新鴻基保險經紀(上海)有限公司 ⁽³⁾	上海	RMB 10,000,000	-	-	保險經紀和諮詢服務
嘉興光大磚璞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	RMB 100,000,000	24.90%	24.90%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光證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¹⁾	上海	RMB 20,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嘉興光大美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嘉興	RMB 2,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嘉興光大美銀壹號投資合夥企業	嘉興	RMB 100,000,000	25%	25%	投資管理
深圳前海光大瞰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¹⁾	深圳	RMB 5,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杭州光大瞰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	RMB 200,000,000	47.17%	47.17%	投資管理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產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¹⁾	北京	RMB 5,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富尊環晟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²⁾	上海	RMB 63,700,000	16.89%	16.89%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富尊環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²⁾	上海	RMB 52,350,000	0.19%	0.19%	投資管理
中鐵光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	RMB 50,000,000	50%	50%	投資管理
星路鼎泰(桐鄉)大數據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	RMB 200,000,000	32%	32%	投資管理
北京光大五道口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¹⁾	北京	RMB 10,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壹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 合夥) ⁽¹⁾	上海	RMB 500,100,000	99.98%	99.98%	基金管理
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²⁾	上海	RMB 5,203,000,000	1.15%	1.15%	基金管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貳號投資基金管理 中心(有限合夥) ⁽¹⁾	北京	RMB 97,550,000	99.90%	99.90%	基金管理
景甯畚族自治縣光大生態經濟產業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	麗水	RMB 5,000,000	51%	51%	投資管理
景甯光大生態壹號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²⁾	麗水	RMB 55,500,000	9.01%	9.01%	基金管理
延安光大城市發展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¹⁾	延安	RMB 30,000,000	70%	70%	投資管理
景甯光大浙通壹號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²⁾	麗水	RMB 65,600,000	15.24%	15.24%	基金管理
嘉興資卓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²⁾	嘉興	RMB 2,400,000,000	12.50%	12.50%	基金管理
北京格林翔雲投資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²⁾	北京	RMB 109,000,000	14.22%	14.22%	基金管理
南寧南糖產業並購基金(有限合夥) ⁽²⁾	南寧	RMB 2,500,000,000	0.01%	0.01%	基金管理
甘肅讀者光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	蘭州	RMB 5,000,000	51%	-	基金管理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所有上述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均使用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列賬。

(1)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超過5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檔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2)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少於2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3) 新鴻基保險經紀(上海)有限公司已在2016年處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本集團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及與財務資料所列帳面價值對賬披露如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2,808,392	2,787,193
負債	(793,380)	(789,021)
淨資產	<u>2,015,012</u>	<u>1,998,172</u>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2016年 (經審計)
收入	473,012	742,772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期間/年度利潤	108,746	138,897
其他綜合收益	(9,330)	(26,520)
綜合收益總額	99,416	112,377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u>22,250</u>	<u>-</u>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與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2,015,012	1,998,172
本集團實際權益	25%	25%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503,753	499,543
其他調整	<u>(2,104)</u>	<u>(497)</u>
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501,649</u>	<u>499,04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3,149,284	2,602,839
負債	(2,937,149)	(2,396,472)
淨資產	<u>212,135</u>	<u>206,367</u>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2016年 (經審計)
收入	184,114	188,808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期間/年度利潤	10,697	8,503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10,697	8,503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	-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與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212,098	201,356
本集團實際權益	40%	40%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84,839	80,542
其他調整	(12)	6
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84,827</u>	<u>80,54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光大易創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197,640	135,730
負債	(94,217)	(33,418)
淨資產	<u>103,423</u>	<u>102,312</u>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2016年 (經審計)
收入	51,603	62,044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期間/年度利潤	1,111	2,225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1,111	2,225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	-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與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103,423	102,312
本集團實際權益	40%	40%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41,369	40,925
其他調整	<u>7</u>	<u>7</u>
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41,376</u>	<u>40,93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壹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17,692	510,399
負債	(1,660)	(6,086)
淨資產	<u>16,032</u>	<u>504,313</u>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2016年 (經審計)
收入	11,842	20,992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期間/年度利潤	11,720	20,778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11,720	20,778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	15,097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與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16,032	504,313
本集團實際權益	99.98%	99.98%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16,029	504,212
其他調整 ⁽¹⁾	<u>501,366</u>	<u>1,465</u>
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517,395</u>	<u>505,677</u>

⁽¹⁾ 其他調整主要包括本集團已收到的北京文資光大文創壹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的清算資金人民幣507,667千元，作為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暫收款列示(見附註44)。於2017年6月30日，北京文資光大文創壹號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尚在清算進程中。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綜合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 (未經審計)	2016 (未經審計)
本集團分占這些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淨利潤的 綜合金額	5,848	757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u>5,848</u>	<u>757</u>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合併財務報表內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的綜合帳面價值	<u>614,877</u>	<u>611,201</u>

22. 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債務證券	<u>392,781</u>	<u>159,34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權益類證券	5,537,029	3,634,871
債務證券	90,000	360,792
基金	279,054	-
理財產品及其他	5,596,939	6,502,708
減：減值準備	(88,860)	(88,962)
總計	<u>11,414,162</u>	<u>10,409,409</u>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576,734	902,532
於香港上市	-	175,779
未上市	9,837,428	9,331,098
總計	<u>11,414,162</u>	<u>10,409,409</u>
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權益類證券	3,138,787	4,611,055
債務證券	14,111,483	2,651,560
基金	4,700	234,003
理財產品	-	64,927
減：減值準備	(169,998)	(276,080)
總計	<u>17,084,972</u>	<u>7,285,465</u>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342,276	5,380,729
未上市	10,742,696	1,904,736
總計	<u>17,084,972</u>	<u>7,285,465</u>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續)

於2017年6月30日，以上非流動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包括本公司與其他若干家中國證券公司投資於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金公司」)設立並管理的專戶投資，根據本公司與證金公司簽訂的相關合同，本公司分別於2015年7月和9月合計出資人民幣5,856.8百萬元投入該專戶。該專戶由本公司與其他投資該專戶的證券公司按投資比例分擔投資風險分享投資收益，由證金公司統一運作及投資管理。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金公司提供的投資帳戶報告，本公司對專戶投資的成本和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380.0百萬元和人民幣4,433.1百萬元。綜合考慮證金公司專戶出資的性質和目的，投資管理決策模式及處置的特殊性，截至2017年6月30日，管理層認為該項出資並不存在發生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的減值客觀證據。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包括禁售期基金投資。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於禁售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類證券分別為以及人民幣730,394千元以及人民幣810,929千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非流動可供出售投資自報告期間末一年後變現或解除受限。本集團於未上市基金投資(主要投資於在中國上市的公開買賣權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基於基金資產淨值估值，有關基金資產淨值由各基金經理參考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而計算。

本集團於無限售權益類證券投資、上市交易基金及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是參考於報告期間末的報價厘定。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向外部客戶轉讓公允價值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773,870千元以及零元的可供出售投資與客戶訂立融券安排，該等安排並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融券業務所收到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與融資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分析載於附註31(c)。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非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權益類證券	5,603,654	4,208,468
總計	5,603,654	4,208,468
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債務證券	908,274	913,077
權益類證券	9,635,413	4,464,910
總計	10,543,687	5,377,987

(b) 按市場分析：

非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深圳證券交易所	3,896,275	3,673,459
上海證券交易所	1,707,379	535,009
總計	5,603,654	4,208,468
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銀行間市場	784,249	675,277
深圳證券交易所	8,316,867	3,145,943
上海證券交易所	1,442,571	1,556,767
總計	10,543,687	5,377,98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5. 存出保證金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於證券交易所及結算所的保證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271,791	294,669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6,182	14,426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640	5,844
	<u>280,613</u>	<u>314,939</u>
於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1,492,754	1,652,605
- 大連商品交易所	941,692	683,730
- 上海期貨交易所	848,756	997,651
- 鄭州商品交易所	511,666	459,693
- 香港期貨交易所	8,420	8,889
	<u>3,803,288</u>	<u>3,802,568</u>
於其他機構的保證金		
-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60,311	1,599,575
- 上海清算所	66,795	57,851
-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1,736	1,789
- 其他機構	18,337	7,465
	<u>847,179</u>	<u>1,666,680</u>
總計	<u>4,931,080</u>	<u>5,784,187</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6. 所得税

(a) 即期税项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即期稅項負債	299,855	603,214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初	603,214	1,627,768
本期計提	225,598	1,309,034
已付稅項	(528,957)	(2,333,588)
本期末	299,855	603,2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6.	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計)	減值損失撥備	應付僱員成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於收購中確認的無形資產	其他	總計													
	於損益確認	47,487	184,283	(332,628)	207,580	(477,997)	(109,499)	9,559	(471,215)													
	於儲備確認	83,551	146,567	308,235	(194,051)	-	18,245	31,719	394,266													
		-	-	-	-	315,993	-	-	315,993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131,038	330,850	(24,393)	13,529	(162,004)	(91,254)	41,278	239,044													
	於損益確認	(27,484)	(144,452)	47,296	(6,835)	-	15,081	(8,700)	(125,094)													
	於儲備確認	-	-	-	-	(100,667)	-	-	(100,667)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03,554	186,398	22,903	6,694	(262,671)	(76,173)	32,578	13,28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6. 所得税(续)

(c) 财务状况表对账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40,762	509,005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27,479)	(269,961)
總計	13,283	239,044

(d)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86,784	(144,766)	442,018
-重新分類至損益	(176,397)	44,099	(132,298)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2,333)	-	(2,333)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31,735)	-	(31,735)
總計	376,319	(100,667)	275,65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計)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106,626)	276,491	(830,135)
-重新分類至損益	(157,346)	39,502	(117,844)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6,630)	-	(6,630)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12,008)	-	(12,008)
總計	(1,282,610)	315,993	(966,617)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截止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團並未確認就有關帶時間性差異的累計稅務損失、呆壞賬撥備、融出資金減值損失及商譽減值損失的遞延稅項資產, 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80,438千元及人民幣495,115千元, 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轄區及有關實體很有可能存在未來應課稅溢利不足以抵銷可供動用的稅務損失, 故尚未針對估計的稅項損失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規例, 稅務損失並無到期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7. 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按性質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	5,592,594	4,566,017
減: 未變現融資收入	(518,879)	(437,023)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5,073,715	4,128,994
減值撥備	(78,284)	(70,000)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4,995,431	4,058,994
就列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1,942,441	1,318,855
非流動資產	3,052,990	2,740,139
	4,995,431	4,058,994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及對應當期價值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最低租賃付款	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	現值
一年內	2,209,785	1,943,125	1,552,113	1,341,473
一至兩年	1,579,004	1,439,989	1,453,968	1,326,691
兩年至三年	1,036,095	963,026	817,630	754,442
三年以上	767,710	727,575	742,306	706,388
總計	5,592,594	5,073,715	4,566,017	4,128,994
未變現融資收入	(518,879)	-	(437,023)	-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5,073,715	5,073,715	4,128,994	4,128,994
減值撥備	(78,284)	(78,284)	(70,000)	(70,000)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4,995,431	4,995,431	4,058,994	4,058,99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7. 應收融資租賃款 (續)

(b) 減值損失撥備變動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年初結餘	70,000	31,759
本期/年內增加	8,284	44,786
本期/年內轉回	-	(6,545)
	<u>78,284</u>	<u>70,000</u>

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長期待攤費用(1)	95,540	100,689
長期貸款	782,824	-
應收款項類投資	789,632	789,632
保證金	65,450	189,307
其他應收款	5,544	5,676
	<u>1,738,990</u>	<u>1,085,304</u>

(1) 長期待攤費用變動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年初結餘	100,689	75,207
增加	16,292	65,866
自物業及設備轉入	672	1,609
攤銷	(22,113)	(41,993)
	<u>95,540</u>	<u>100,68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29. 應收賬款

(a) 按性質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賬款		
— 經紀及交易商	939,409	1,643,073
— 結算款	1,189,846	592,481
— 手續費及佣金	371,086	236,417
— 投資回購款	13,254	4,915
— 其他	6,778	18,583
減：減值損失撥備	(4,915)	(10,989)
總計	<u>2,515,458</u>	<u>2,484,480</u>

(b) 按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末，基於交易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一年內	2,510,914	2,477,444
一至兩年	4,397	7,036
兩至三年	147	-
總計	<u>2,515,458</u>	<u>2,484,480</u>

(c) 減值損失撥備變動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年初	10,989	26,522
減值撥回	-	(15,994)
其他	(6,074)	461
本期/年末	<u>4,915</u>	<u>10,989</u>

(d) 未減值應收賬款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的有關客戶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要合并中期財務報表附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a) 按性質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利息	1,688,904	1,295,388
其他應收款項 ⁽¹⁾	666,567	617,558
投資預付款	-	124,165
應收款項類投資	81,376	81,513
應收股息	83,417	56,774
預付款項 ⁽¹⁾	57,410	46,422
其他	23,521	30,054
減：減值損失撥備	(53,826)	(55,250)
總計	<u>2,547,369</u>	<u>2,196,624</u>

(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主要指應收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租賃保證金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b) 減值損失撥備變動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年初	55,250	9,664
本期/年內計提	197	45,751
減值撥回	(598)	(41)
其他	(1,023)	(124)
本期/年末	<u>53,826</u>	<u>55,250</u>

31. 融出資金

(a) 按性質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個人	29,896,122	33,293,813
機構	4,060,825	4,271,579
減：減值損失撥備	(88,792)	(137,648)
總計	<u>33,868,155</u>	<u>37,427,74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1. 融出资金(续)

(b) 减值损失拨备变动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本期/年初	137,648	139,963
本期/年内计提	52	-
减值拨回	(3,621)	(8,795)
其他	(45,287)	6,480
	<u>88,792</u>	<u>137,648</u>

(c) 融资融券业务抵押品公允价值分析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抵押品公允价值:		
- 权益类证券	100,425,272	117,845,208
- 现金	3,766,163	4,825,981
- 基金	1,815,676	985,614
- 债务证券	2,806,721	2,367,297
	<u>108,813,832</u>	<u>126,024,100</u>

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按类型分析: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債務證券	22,756,005	9,500,594
- 權益類證券	2,178,765	1,940,619
- 基金	3,363,786	6,754,388
- 理財產品	2,089,042	4,268,601
- 其他	15,750	22,046
指定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 理財產品	2,066,355	2,163,865
	<u>32,469,703</u>	<u>24,650,11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b) 分析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9,471,923	5,073,070
— 於香港境內上市	243,468	662,293
— 未上市	20,687,957	16,750,885
指定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 未上市	2,066,355	2,163,865
總計	<u>32,469,703</u>	<u>24,650,113</u>

於2017年6月30日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外部客戶訂立融券安排轉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98,500千元及人民幣589,219千元，該等安排並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融券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與融資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分析載於附註31(c)。

33.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換	52,028,000	7,372	(13,670)
— 國債期貨	1,264,526	1,290	-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248,266	6,718	(17,595)
— 商品期貨	132,071	16	(73)
— 權益類收益互換	3,386,905	32,072	(37,876)
— 股票期權	54,264	144	(45)
— 場外交易股票指數期權	195,299	260	(1,732)
其他			
— 嵌入期權工具	1,025,136	-	(904)
— 貴金屬衍生品	521,290	13,728	-
— 外匯遠期合約	616,333	5,181	(11,391)
總計	<u>59,472,090</u>	<u>66,781</u>	<u>(83,286)</u>
減：以現金(收取) / 支付作為結算		<u>(8,024)</u>	<u>17,668</u>
淨額		<u>58,757</u>	<u>(65,61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3.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2016年6月30日(經審計)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換	31,981,000	15,741 (98,981)
— 國債期貨	1,098,331	145 (5,881)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78,240	416 (475)
— 商品期貨	8,157	- (27)
— 權益類收益互換	1,000,000	29,077 (33,009)
— 股票期權	1,107,200	11,595 (11,700)
— 場外交易股票指數期權	463,987	450 (1,748)
其他		
— 嵌入期權工具	1,050,533	739 (2,487)
— 貴金屬衍生品	831	- (38)
— 外匯遠期合約	633,001	39,715 -
總計	<u>37,421,280</u>	<u>97,878 (154,346)</u>
減: 以現金(收取) / 支付作為結算		<u>(561) 72,723</u>
淨額		<u>97,317 (81,623)</u>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 本集團於上海清算所結算的利率互換合約、股指期貨、國債期貨以及商品期貨合約的持倉損益已經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

34. 結算備付金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於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173,755	132,123
— 其他	4,136	18,310
總計	<u>177,891</u>	<u>150,43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5.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帳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已將經紀客戶款項分類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專案的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在對任何損失及挪用經紀客戶款項負責的情況下，確認應付相關經紀客戶的相應賬款。

在中國，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有關協力廠商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3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463	262
銀行結餘	12,721,095	15,312,653
總計	<u>12,721,558</u>	<u>15,312,915</u>

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及活期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463	262
銀行結餘	12,721,095	15,312,653
結算備付金	177,891	150,433
原定到期日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1,423,795	-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1,438,926)	(6,525,956)
總計	<u>12,884,318</u>	<u>8,937,392</u>

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本集團所持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及風險儲備保證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8. 贷款及借款

流动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帐面金额
无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1.72%-3.05%	2017	6,556,433
有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1.12%-2.25%	2017	380,646
有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1.80%-4.79%	2017-2018	113,541
无抵押银行贷款	美元	2.92%	2017	101,616
无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4.133%	2018	455,119
總計				<u>7,607,355</u>

於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帐面金额
无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1.78%-3.18%	2017	3,689,528
有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1.26%-2.36%	2017	2,225,002
有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1.25%-4.35%	2017	903,474
无抵押银行贷款	美元	2.37%-2.60%	2017	287,534
有抵押银行贷款	美元	1.15%	2017	195,623
无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4.275%	2017	44,000
總計				<u>7,345,16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8. 贷款及借款 (续)

非流动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账面金额
无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Hibor+1.5%- 2.85%	2018	1,123,370
有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3.87%-5.5%	2018-2021	1,043,631
无抵押银行贷款	美元	1.15%	2018	521,290
无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4.275%-5.225%	2018-2019	798,780
总计				<u>3,487,071</u>

於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账面金额
无抵押银行贷款	港币	Hibor+1.5%- 2.85%	2018	1,155,841
有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3.87%-5.5%	2020	897,237
有抵押银行贷款	美元	1.15%	2018	437,378
无抵押银行贷款	人民币	4.275%	2018	156,000
总计				<u>2,646,45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39. 已发行的短期债务工具

	票面利率	2017年1月1日 的帐面价值	发行	赎回	2017年6月30日 的帐面价值
收益凭证	0.00%-7.00%	5,929,702	6,437,711	(7,312,563)	5,054,850
	票面利率	2017年1月1日 的帐面价值	发行	赎回	2016年12月31日 的帐面价值
收益凭证	0.00%-5.00%	2,100,000	8,378,205	(4,548,503)	5,929,70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共发行了162期收益凭证，其中年内已償還89期。餘下按年利率0.00% - 7.00%的固定利率加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6年，本集團共發行了156期收益憑證，其中年內已償還93期。餘下按年利率0.00% - 5.00%的固定利率加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40. 拆入資金

	附註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	(1)	-	7,500,000
銀行同業借貸	(2)	3,193,700	1,607,560
總計		3,193,700	9,107,560

(1) 於2016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按照年利率3.00%-3.20%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91天和182天。

(2) 於2017年6月30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2.02%-5.70%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1天到365天。於2016年12月31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1.50%-3.85%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5天到38天。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債務證券	886,703	394,86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結構化主體	201,962	202,034
總計	<u>1,088,665</u>	<u>596,900</u>

本集團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負債為合併結構化實體所產生之金融負債，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於結構化實體到期後或投資者贖回時基於帳面淨值及該等結構化實體之有關條款向其他投資者付款。

42.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客戶融資融券保證金	8,347,813	9,948,989
客戶的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43,296,555	45,394,338
總計	<u>51,644,368</u>	<u>55,343,327</u>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指已收及應償還經紀客戶款項，主要為本集團持有並存於銀行及清算所。應付證券經紀客戶賬款按現行利率計息。

大部份應付帳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經紀客戶的賬款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如融資融券交易)中進行融資交易活動收取客戶的款項除外。僅有超出規定保證金及抵押現金的金額須於要求時償還。

考慮到該等業務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進一步意義，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3. 应付雇员成本

流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於1月1日	期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6月30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2,212,179	1,233,612	(2,029,482)	1,416,309
退休金計畫供款	5,505	109,213	(110,204)	4,514
其他社會福利	51,197	120,394	(124,027)	47,564
總計	<u>2,268,881</u>	<u>1,463,219</u>	<u>(2,263,713)</u>	<u>1,468,387</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計)			
	於1月1日	年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12月31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2,595,130	2,644,299	(3,027,250)	2,212,179
退休金計畫供款	132	160,914	(155,541)	5,505
其他社會福利	47,499	232,689	(228,991)	51,197
總計	<u>2,642,761</u>	<u>3,037,902</u>	<u>(3,411,782)</u>	<u>2,268,88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4.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應付合併結構化實體權益持有人款項	7,676,771	2,633,685
應付利息	634,083	856,893
應付清算款	1,076,900	600,156
應付其他稅項	345,519	474,771
應付銷售支出	274,739	204,714
應付港股上市發行費	-	141,619
應付工程款	5,878	-
衍生品業務應付款項	60,858	78,307
期貨經紀業務風險儲備	80,793	75,006
應計支出	43,191	65,717
應代職工支付款項	36,559	52,768
遞延收入	34,835	50,577
應付代收國際配售經紀佣金	-	42,092
應付經紀佣金	43,367	40,614
應付證券及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款項	21,200	32,810
應付託管商款項	29,039	29,635
暫收款	566,169	25,288
應付經紀人佣金	4,546	12,719
應付股利	908,378	-
其他 ⁽¹⁾	222,885	65,065
總計	<u>12,065,710</u>	<u>5,482,436</u>

(1) 其他主要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雜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債務證券	16,720,548	6,156,951
融出資金債權收益權回購	2,094,800	2,350,728
其他	-	9,222
總計	<u>18,815,348</u>	<u>8,516,901</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銀行同業市場	11,690,934	5,693,486
證券交易所	2,235,914	463,465
場外市場	4,888,500	2,359,950
總計	<u>18,815,348</u>	<u>8,516,90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發行金額	票面利率
	原始貨幣			原始貨幣	
15 光大 01 ⁽²⁾	4,000,000	29/01/2015	29/01/2018	3,976,000	5.85%
15 光大 04 ⁽⁴⁾	6,000,000	27/04/2015	27/04/2020	5,982,000	5.70%
EVBSF Corp ⁽⁷⁾	美元 450,000	27/08/2015	27/08/2018	美元 446,191	2.88%
16 光大 02 ⁽⁹⁾	2,500,000	27/04/2016	27/10/2018	2,496,875	3.66%
16 光大 04 ⁽¹¹⁾	3,000,000	26/05/2016	26/11/2018	2,997,500	3.59%
16 光大 05 ⁽¹²⁾	1,000,000	24/10/2016	24/10/2018	998,750	3.13%
16 光大 06 ⁽¹³⁾	3,000,000	24/10/2016	24/10/2019	2,996,250	3.20%
鼎富9號 ⁽¹⁴⁾	50,000	09/09/2016	09/09/2018	50,000	3.70%
17 光大幸福PPN002 ⁽¹⁵⁾	200,000	27/4/2017	26/4/2020	200,000	5.50%
17 光大幸福PPN001 ⁽¹⁶⁾	600,000	29/3/2017	28/3/2020	600,000	5.00%
17 光證 01 ⁽¹⁷⁾	2,000,000	11/1/2017	11/7/2018	1,999,688	4.00%
17 光證 02 ⁽¹⁸⁾	2,000,000	11/1/2017	11/7/2018	1,999,063	4.10%
17 光證 03 ⁽¹⁹⁾	2,000,000	14/2/2017	14/2/2019	1,998,750	4.30%
17 光證 04 ⁽²⁰⁾	2,000,000	14/2/2017	14/2/2020	1,998,125	4.45%
17 光證 05 ⁽²¹⁾	3,000,000	26/4/2017	26/4/2019	2,998,125	4.95%
17 光證 06 ⁽²²⁾	4,000,000	26/4/2017	26/4/2020	3,996,250	5.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續)

名稱	於2017年1月1日的			於2017年6月30日的		
	帳面價值	增加額	攤銷金額	減少額	匯兌損益	帳面價值
15 光大 01 ⁽²⁾	3,990,924	-	4,202	-	-	3,995,126
15 光大 04 ⁽⁴⁾	5,991,727	-	3,058	-	-	5,994,785
15 光大 06 ⁽⁶⁾	5,995,483	-	4,517	(6,000,000)	-	-
EVBSF Corp. ⁽⁷⁾	3,106,467	-	(4,461)	-	(63,671)	3,038,335
16 光大 02 ⁽⁹⁾	2,498,274	-	1,036	-	-	2,499,310
16 光大 04 ⁽¹¹⁾	2,998,487	-	825	-	-	2,999,312
16 光大 05 ⁽¹²⁾	998,868	-	313	-	-	999,181
16 光大 06 ⁽¹³⁾	2,996,500	-	625	-	-	2,997,125
鼎富9號 ⁽¹⁴⁾	50,000	-	-	-	-	50,000
17 光大幸福PPN002 ⁽¹⁵⁾	-	199,280	97	-	-	199,377
17 光大幸福PPN001 ⁽¹⁶⁾	-	600,000	(1,238)	-	-	598,762
17 光證 01 ⁽¹⁷⁾	-	1,999,688	295	-	-	1,999,983
17 光證 02 ⁽¹⁸⁾	-	1,999,063	295	-	-	1,999,358
17 光證 03 ⁽¹⁹⁾	-	1,998,750	234	-	-	1,998,984
17 光證 04 ⁽²⁰⁾	-	1,998,125	234	-	-	1,998,359
17 光證 05 ⁽²¹⁾	-	2,998,125	169	-	-	2,998,294
17 光證 06 ⁽²²⁾	-	3,996,250	225	-	-	3,996,475
總計	28,626,730	15,789,281	10,426	(6,000,000)	(63,671)	38,362,76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發行金額	票面利率
	原始貨幣			原始貨幣	
15 光大 01 ⁽²⁾	4,000,000	29/01/2015	29/01/2018	3,976,000	5.85%
15 光大 04 ⁽⁴⁾	6,000,000	27/04/2015	27/04/2020	5,982,000	5.70%
15 光大 06 ⁽⁶⁾	6,000,000	26/05/2015	26/05/2018	5,978,000	5.30%
EVBSF Corp ⁽⁷⁾	美元 450,000	27/08/2015	27/08/2018	美元 446,191	2.88%
16 光大 02 ⁽⁹⁾	2,500,000	27/04/2016	27/10/2018	2,496,875	3.66%
16 光大 04 ⁽¹¹⁾	3,000,000	26/05/2016	26/11/2018	2,997,500	3.59%
16 光大 05 ⁽¹²⁾	1,000,000	24/10/2016	24/10/2018	998,750	3.13%
16 光大 06 ⁽¹³⁾	3,000,000	24/10/2016	24/10/2019	2,996,250	3.20%
鼎富9號 ⁽¹⁴⁾	50,000	09/09/2016	09/09/2018	50,000	3.7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續)

名稱	於2016年1月1日的		於2016年6月30日的	
	帳面價值	增加額	攤銷金額	減少額
14 光大 01 ⁽¹⁾	6,993,510	-	6,490	(7,000,000)
15 光大 01 ⁽²⁾	3,982,968	-	7,956	-
15 光大 03 ⁽³⁾	5,997,067	-	2,933	(6,000,000)
15 光大 04 ⁽⁴⁾	5,985,839	-	5,888	-
15 光大 05 ⁽⁵⁾	5,995,600	-	4,400	(6,000,000)
15 光大 06 ⁽⁶⁾	5,984,424	-	11,059	-
EVBSF Corp ⁽⁷⁾	2,900,124	-	9,475	-
16 光大 01 ⁽⁸⁾	-	1,498,125	1,875	(1,500,000)
16 光大 02 ⁽⁹⁾	-	2,496,875	1,399	-
16 光大 03 ⁽¹⁰⁾	-	2,997,500	2,500	(3,000,000)
16 光大 04 ⁽¹¹⁾	-	2,997,500	987	-
16 光大 05 ⁽¹²⁾	-	998,750	118	-
16 光大 06 ⁽¹³⁾	-	2,996,250	250	-
鼎富9號 ⁽¹⁴⁾	-	50,000	-	-
總計	37,839,532	14,035,000	55,330	(23,500,000)
			196,868	28,626,730
				帳面價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續)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10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4,989,206	11,492,244
於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債券	23,373,560	17,134,486
總計	<u>38,362,766</u>	<u>28,626,730</u>

根據董事會及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集團已發行以下次級債券：

- (1) 於2014年6月11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70億元的次級債券。14 光大01 已於2016年6月11日兌付。
- (2) 於2015年1月29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次級債券。
- (3) 於2015年3月30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次級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6年3月30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於2016年3月30日，15 光大03 已被提前贖回。
- (4) 於2015年4月27日發行五年期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次級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8年4月27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若不行使贖回選擇權，則本期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上升300個基點。
- (5) 於2015年5月26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次級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6年5月26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15 光大05 已於2016年5月26日提前贖回。
- (6) 於2015年5月26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60億元的次級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7年5月26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本公司已於2017年5月26日行使提前贖回權。
- (7) 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間接附屬公司Double Charm Limited 於2015年8月發行三年期面值為4.5億美元的可贖回債券。
- (8) 於2016年4月27日發行十八個月金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6年10月27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於2016年10月27日，16 光大01 已被提前贖回。
- (9) 於2016年4月27日發行三十個月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的公司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7年10月27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本公司將於2017年10月27日行使提前贖回權，若不行使贖回選擇權，則本期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上升300個基點。
- (10) 於2016年5月26日發行十八個月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6年11月26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於2016年11月26日，16 光大03 已被提前贖回。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6. 長期債券 (續)

- (11) 於2016年5月26日發行三十個月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7年11月26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本公司將於2017年11月26日行使提前贖回權，若不行使贖回選擇權，則本期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上升300個基點。
- (12) 於2016年10月24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3) 於2016年10月24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4) 於2016年9月9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的收益憑證。
- (15) 於2017年4月27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
- (16) 於2017年3月29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6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
- (17) 於2017年1月11日發行十八個月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該債券附帶可於2017年7月11日行使的提前贖回權。於2017年7月11日，17光證01已被提前贖回。
- (18) 於2017年1月11日發行十八個月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9) 於2017年2月14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0) 於2017年2月14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1) 於2017年4月26日發行兩年期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2) 於2017年4月26日發行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公司債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融資租賃保證金	235,953	216,131
應付會員及交易資格款項	16,326	16,827
業務合併產生的認沽期權負債(1)	1,857,349	1,886,522
遞延收入	58,206	46,851
其他	36,412	15,412
總計	<u>2,204,246</u>	<u>2,181,743</u>

(1) 與2015年6月收購新鴻基金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有關。

48.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量及其帳面值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數量(千股)	面值	數量(千股)	面值
註冊、發行及已繳足股款：				
A股(每股人民幣1元)	3,906,699	3,906,699	3,906,699	3,906,699
H股(每股人民幣1元)	704,089	704,089	704,089	704,089
總計	<u>4,610,788</u>	<u>4,610,788</u>	<u>4,610,788</u>	<u>4,610,788</u>

49. 儲備及留存利潤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發行新股時，超過股票面值的資本溢價以及本集團就收購權益已付非控股股東的代價與按比例淨資產的帳面值的差額。

(b)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經股東批准，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累計損失或轉增本公司的資本，惟將法定盈餘儲備轉增資本時，留存的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當時註冊資本的25%。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49. 儲備及留存利潤 (續)

(c)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包括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本公司的個別子公司亦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及《證券法》的要求，為支付證券交易的損失，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儲備金。

(d)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直至終止確認或減值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主要包括換算外幣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幣匯兌差額。

(f) 留存利潤

根據2017年5月25日股東大會的決議，本公司擬對現有A股股東每10股A股股票發放人民幣2.00元的現金股利(含稅)，合計發放現金股利人民幣922,158千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0. 承諾事項

(a) 資本承諾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支付	489,651	437,855

本集團資本承諾主要用於對已訂約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b) 經營租賃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付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一年內(含一年)	197,062	143,770
一至兩年(含兩年)	161,111	90,644
兩年至三年(含三年)	126,330	57,433
三年以上	88,369	53,586
	<u>572,872</u>	<u>345,433</u>

51. 或有事項

(a) 未決訴訟

本公司共有502宗投資者因816事件而提起的民事訴訟，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68,729千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494宗案件已結案，由公司賠償原告金額人民幣41,550千元。有8宗案件尚未有最終審理結果，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870千元。其中有7宗案件為原告對一審判決結果提起上訴，涉訴總金額為人民幣780千元；另有1宗案件公司於2017年8月24日收到一審判決，駁回原告訴訟請求。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1. 或有事项(续)

(a) 未决诉讼(续)

於2016年6月7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发出一份应诉通知书，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簡稱“廈門國際銀行上海分行”)就與資產管理服務相關的合同糾紛向光證資管提起訴訟。2012年11月，原告向光證資管受託設立并管理的定向資產管理計畫交付委託資產人民幣150 佰萬元。該定向資產管理計畫的存續期為3年。經委託人同意，該定向資產管理計畫將委託資產投資於某信託計畫，該信託計畫的期限為365天，預期年投資收益率為6.2%。原告請求判令光證資管返還上述委託資產并支付收益，并判令另一向原告單方出具保函的協力廠商銀行承擔連帶保證責任。原告聲稱光證資管對委託資產未能履行審慎盡職的管理義務，因此導致了原告委託資產和預期收益的損失。於2016年7月8日，光證資管委託律師向法院寄交了反訴狀。請求判令廈門國際銀行上海分行立即接受返還的委託資產，并賠償因廈門國際銀行上海分行拒絕及時接受返還的委託資產而給光證資管造成的經濟損失。該反訴申請已被法院受理，并於2017年2月23日首次開庭審理。2017年3月31日，光證資管收到一審判決書。判決結果駁回了原告廈門國際的全部訴訟請求，並支援了前述光證資管反訴請求。廈門國際已上訴，目前等待二審開庭。截至報告日，該訴訟及反訴有待法院判決且其訴訟的最終判決結果尚未確定，本公司無法判斷損失(包括相關費用支出)的可能性。

除上述事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對其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有重大影響的未決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式。

(b) 擔保情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擔保餘額合計人民幣55.91億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1.50%。該擔保事項依法履行了審議程式，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的要求，沒有損害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5%或以上表決權的本公司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25.15%	25.15%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4.71%	24.71%

(ii)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a) 關聯方關係 (續)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包括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以及個人，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人士的密切家族成員。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i)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的交易：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期/年末餘額：		
應收賬款	434	4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2,047	44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期/年內交易：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794,84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6,509	13,5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	2,27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5	123
其他經營支出	52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ii)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合營企業以及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期/年末結餘：		
現金及銀行餘額	4,366,195	7,055,5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57,349	1,886,522
貸款及借款	790,336	915,6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7,275	148,49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7,581	65,9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5,000	9,221
應收賬款	8,757	4,666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年內交易：		
回購協定項下售出金融資產交易金額	7,534,040	17,114,705
借款	-	99,674
利息收入	117,176	119,0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7,583	49,422
其他經營支出	87,434	26,45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651	25,614
投資收益淨額	4,937	20,677
利息支出	11,487	3,1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404	1,73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支付的款項如下：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截至2016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短期僱員成本		
- 費用、工資、津貼及獎金	23,773	17,704
離職後福利		
- 年金計畫供款	444	300
總計	<u>24,217</u>	<u>18,004</u>

53. 分部報告

管理層根據經營分部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因此，報告期間的分部報告乃依據管理層於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方法呈列。

- 經紀及財富管理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及投資諮詢服務收取費用和佣金，代理其持有現金的利息收入，以及本集團及其他金融機構銷售自主開發或協力廠商開發的理財產品的費用；
- 信用業務分部通過提供融資融券、回購交易及其他授信業務，以及融資租賃業務收取利息；
- 機構證券服務分部通過提供承銷、保薦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取費用和佣金，做市業務及自營交易，以及向機構客戶提供專業投資研究及經紀服務收取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入；
- 投資管理分部通過向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及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服務收取管理及顧問費，以及本集團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所得投資收益；
- 海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海外業務所得費用和佣金、顧問費、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及
- 其他分部包括總部的其他業務，包括一般營運資本產生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3.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經紀及財富管理	信用業務	機構證券服務	投資管理	海外業務	其他	分部總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外部	1,224,364	49,417	492,780	550,376	365,541	467	2,682,945
- 分部間	8,560	-	-	-	-	-	8,560
利息收入							
- 外部	389,254	1,520,872	12,614	75,136	244,292	209,798	2,451,966
- 分部間	-	-	-	3,446	-	127,972	131,418
投資收益/(損失)淨額							
- 外部	1,108	(24,831)	388,925	294,329	32,480	128,514	820,525
- 分部間	(3)	-	-	(232)	-	-	(235)
總收入							
- 外部	1,614,726	1,545,458	894,319	919,841	642,313	338,779	5,955,436
- 分部間	8,557	-	-	3,214	-	127,972	139,7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15,383	18,011	216	22,466	59,037	208,627	323,740
- 分部間	-	-	-	-	9,500	249	9,749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1,630,109	1,563,469	894,535	942,307	701,350	547,406	6,279,176
- 分部間	8,557	-	-	3,214	9,500	128,221	149,492
分部支出							
- 外部	(1,073,983)	(845,743)	(512,581)	(707,473)	(728,585)	(822,920)	(4,691,285)
- 分部間	(91,294)	(7,154)	-	(29,915)	(8,183)	(12,946)	(149,492)
分部經營利潤/(損失)							
- 外部	556,126	717,726	381,954	234,834	(27,235)	(275,514)	1,587,891
- 分部間	(82,737)	(7,154)	-	(26,701)	1,317	115,275	-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外部	-	-	-	46,603	2,872	-	49,475
- 分部間	-	-	-	-	-	-	-
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 外部	556,126	717,726	381,954	281,437	(24,363)	(275,514)	1,637,366
- 分部間	(82,737)	(7,154)	-	(26,701)	1,317	115,275	-
利息收入	389,254	1,520,872	12,614	75,136	244,292	209,798	2,451,966
利息支出	(55,853)	(798,618)	(228,507)	(247,043)	(141,772)	(291,606)	(1,763,399)
減值損失(撥回)/撥備	10	(4,536)	-	-	212	-	(4,3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3.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經紀及財富管理	信用業務	機構證券服務	投資管理	海外業務	其他	分部總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外部	1,676,798	38,110	970,671	531,675	302,855	3,531	3,523,640
- 分部間	1,022	-	8,365	-	-	-	9,387
利息收入							
- 外部	415,934	1,445,090	9,509	197,588	158,167	344,684	2,570,972
- 分部間	(52,744)	14,389	-	8,182	-	201,924	171,751
投資收益/(損失)淨額							
- 外部	(1,140)	(7,197)	(73,621)	364,019	1,412	95,946	379,419
- 分部間	-	-	(42)	(229)	-	-	(271)
總收入							
- 外部	2,091,592	1,476,003	906,559	1,093,282	462,434	444,161	6,474,031
- 分部間	(51,722)	14,389	8,323	7,953	-	201,924	180,8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10,454	6,517	1	26,831	34,357	183,488	261,648
- 分部間	-	-	-	-	-	437	437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2,102,046	1,482,520	906,560	1,120,113	496,791	627,649	6,735,679
- 分部間	(51,722)	14,389	8,323	7,953	-	202,361	181,304
分部支出							
- 外部	(1,250,437)	(813,483)	(494,598)	(671,400)	(593,249)	(1,019,751)	(4,842,918)
- 分部間	(4)	-	-	(149,114)	(9,619)	(22,567)	(181,304)
分部經營利潤/(損失)							
- 外部	851,609	669,037	411,962	448,713	(96,458)	(392,102)	1,892,761
- 分部間	(51,726)	14,389	8,323	(141,161)	(9,619)	179,794	-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外部	-	-	-	17,855	2,404	-	20,259
- 分部間	-	-	-	-	-	-	-
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 外部	851,609	669,037	411,962	466,568	(94,054)	(392,102)	1,913,020
- 分部間	(51,726)	14,389	8,323	(141,161)	(9,619)	179,794	-
利息收入	415,934	1,445,090	9,509	197,588	158,167	344,684	2,570,972
利息支出	(85,045)	(705,911)	(63,496)	(325,918)	(100,101)	(608,824)	(1,889,295)
減值損失(撥回)/撥備	29	(20,945)	-	2,000	(253)	-	(19,16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3. 分部报告 (续)

(b) 地区分部

下表载列(i) 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的地區位置的資料；及(ii) 本集团的物業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存出保證金(「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位置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如屬物業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則按分配至的營運位置劃分。如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如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則按營運位置劃分。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5,313,123	642,313	5,955,436	6,011,597	462,434	6,474,0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264,703	59,037	323,740	227,291	34,357	261,648
總計	<u>5,577,826</u>	<u>701,350</u>	<u>6,279,176</u>	<u>6,238,888</u>	<u>496,791</u>	<u>6,735,679</u>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指定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15,451	28,083	843,534	827,859	32,368	860,227
商譽	9,380	1,452,856	1,462,236	9,380	1,497,366	1,506,746
其他無形資產	73,881	581,305	655,186	72,745	689,115	761,860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1,720,059	40,065	1,760,124	1,699,259	38,145	1,737,404
存出保證金	4,894,417	36,663	4,931,080	5,749,849	34,338	5,784,187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評估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採納以下方法及假設：

- (i) 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主要為短期融資或浮息工具。因此，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惟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除外。對於在活躍公開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市價或市場利率作為公允價值的最佳估計。對於無任何市價或市場利率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或其他估值方法厘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 (iii) 長期債券和其他非流動負債—業務合併產生的認估期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參考經紀或代理所得市價或報價厘定。如於活躍市場無市場報價，本集團採用定價模型包括折現現金流量和二項式模型等估計公允價值。
- (iv)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應收融出資金及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期限主要為一年以內。因此，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b)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按成本入帳之帳面價值或其攤余成本與其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不同，除下列金融工具外，其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架構之層級披露如下：

帳面價值

	於6月30日 2017年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16年 (經審計)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38,362,766	28,626,730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 (續)

(b)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公允價值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38,669,073		- 38,669,073
	於2016年12月31日(經審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28,612,254		- 28,612,254

上述計入第二層級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貼現現金使用分析厘定。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余成本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c)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公允價值，以反映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

- 第一層級估值方法：公允價值按於計量日的第一層級輸入資料(即同等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層級估值方法：公允價值按第二層級輸入資料(即不符合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但無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即非公開獲得的市場資料。
- 第三層級估值方法：公允價值按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 (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倘金融工具有可靠市場報價，則其公允價值採用市場報價計算。倘無可靠市場報價，則採用估值技術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包括參考其他大致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資料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點差及外匯匯率。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時，管理層會盡力準確估計現金流，並參考類似的金融工具確定折現率。

下表呈列以公允價值層次(公允價值據此分類計量)分析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下表不包括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倘其帳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合理相若)之公允價值資料。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交易				
- 債務證券	1,248,443	21,507,562	-	22,756,005
- 權益類證券	1,259,883	619,505	299,377	2,178,765
- 基金	2,935,144	204,572	224,070	3,363,786
- 理財產品	-	1,149,042	940,000	2,089,042
- 其他	-	15,750	-	15,75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377,150	1,689,205	2,066,3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89,618	13,921,865	90,000	14,201,483
- 權益類證券	3,328,064	487,276	4,601,618	8,416,958
- 基金	283,754	-	-	283,754
- 理財產品及其他	-	5,426,939	170,000	5,596,939
衍生金融資產	144	58,613	-	58,757
總計	9,245,050	43,768,274	8,014,270	61,027,594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債務證券	-	(886,703)	-	(886,703)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結構性實體	-	-	(201,962)	(201,962)
衍生金融負債	(45)	(65,573)	-	(65,618)
總計	(45)	(952,276)	(201,962)	(1,154,28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 (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計)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交易				
- 債務證券	343,612	9,156,982	-	9,500,594
- 權益類證券	1,171,470	769,149	-	1,940,619
- 基金	6,696,658	57,730	-	6,754,388
- 理財產品	-	2,702,801	1,565,800	4,268,601
- 其他	-	22,046	-	22,04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478,769	1,685,096	2,163,8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61,461	2,860,891	90,000	3,012,352
- 權益類證券	3,949,466	682,423	3,252,111	7,884,000
- 基金	234,003	-	-	234,003
- 理財產品及其他-	-	6,539,519	25,000	6,564,519
衍生金融資產	11,595	85,722	-	97,317
總計	12,468,265	23,356,032	6,618,007	42,442,304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債務證券	-	(394,866)	-	(394,86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當期損益:				
- 結構性實體	-	-	(202,034)	(202,034)
衍生金融負債	(11,700)	(69,923)	-	(81,623)
總計	(11,700)	(464,789)	(202,034)	(678,523)

於報告期間, 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概無重大轉換。

由於若干非上市權益投資於報告期間在交易所上市, 第一層級及第三層級於報告期間出現轉換。除上述者外, 於報告期間概無重大轉入第三層級或自第三層級轉出。本集團之政策為當轉換出現時於報告期間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間的轉換。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i) 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有關期間末的市場報價厘定。倘可從交易所、經銷商、經紀定期即時獲得報價，且該價格來自實際定期進行的以公平磋商為基準的市場交易，則此等市場應視作活躍市場。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買賣差價區間的收盤價。此等工具應納入第一層級。第一層級的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交易證券及透過交易所或基金管理公司交易基金投資。

(ii) 第二層級金融工具

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厘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利用所得的可觀察市場資料，並儘量不依賴具體實體估計。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所需的所有主要輸入資料均可觀察獲得，則該工具納入第二層級。

倘一個或多項主要輸入資料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厘定，則該工具納入第三層級。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如下：

- (1) 就交易所上市權益類證券而言，以報告期間末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確定公允價值。如於報告期間末無成交市價，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
- (2) 就交易所上市投資基金而言，以報告期間末或最近交易日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厘定公允價值。就非上市開放式基金與理財產品而言，以報告期間末的資產淨值的報價厘定公允價值。
- (3) 就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債務證券而言，於報告期間末以債務證券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厘定公允價值。
- (4) 就於銀行同業債券市場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的債務證券而言，使用估值技術厘定公允價值。
- (5) 就於證券交易所交易的期貨而言，於報告期間末以期貨的收盤價厘定公允價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iv)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總計
2017年1月1日	3,250,896	3,367,111	(202,034)	6,415,973
轉出	297,502	35,200	-	332,702
本期收益	25,112	-	-	25,112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 認的公允價值變 動	-	(12,107)	-	(12,107)
購買	1,776,429	1,728,560	-	3,504,989
出售及結算	(2,197,287)	(257,146)	72	(2,454,361)
2017年6月30日	<u>3,152,652</u>	<u>4,861,618</u>	<u>(201,962)</u>	<u>7,812,308</u>
因出售自其他綜合 收益重新分類的 年度收益總額	25,112	-	-	25,112
計入報告期間末所 持資產年度損失 總額	-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简要合并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iv)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續)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總計
2016年1月1日	40,890	1,229,557	-	1,270,447
轉出	140,000	(34,954)	-	105,046
年度收益	-	14,291	-	14,291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的公允價值變動	-	(111,411)	-	(111,411)
購買	3,093,096	2,295,636	(202,034)	5,186,698
出售及結算	(23,090)	(26,008)	-	(49,098)
2016年12月31日	<u>3,250,896</u>	<u>3,367,111</u>	<u>(202,034)</u>	<u>6,415,973</u>
因出售自其他綜合收 益重新分類的年度 收益總額	-	14,341	-	14,341
計入報告期間末所持 資產年度損失總額	-	(50)	-	(50)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54.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公允價值層級 (續)

(iv)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續)

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技術厘定。估值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基於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厘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資料。

金融資產/ 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特定期內限售的股票	第三層級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私募配售債券	第三層級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經風險調整的貼現率	經風險調整的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市場流通性有限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第三層級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55. 於報告期間後未經調整之事項

(a) 期後贖回公司債券

於2017年7月11日，本公司行使公司債券17 EVERBRIGHT 01的提前贖回權，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

(b) 期後發行公司債券

於2017年7月4日，本公司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5億元的公司債券。其中，品種一為三年期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4.58%。品種二為五年期金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4.70%。

56. 未經審計中期簡要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報告業經本集團董事會於2017年8月29日決議批准報出。